

公司代码：600860

公司简称：京城股份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李俊杰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艳东先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内容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关于〈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等议案。

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与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友

好协商，一致决定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终止协议》。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 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说明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股权激励事项相关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披露收到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北京市国资委”）《关于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北京市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将尽快办理本次股票激励的后续相关事宜，根据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8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正本。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
	4、公司章程。
	5、以上备查文件可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查阅，地址为中国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漷县南三街2号。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一间于中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于联交所主板及上交所上市
北人股份	指	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本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京城控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一间于中国成立之公司，为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约 45.32%之股权
北人集团	指	北人集团公司，一间于中国注册成立之公司，京城控股之附属子公司（原为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天海工业及北京天海	指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
北洋天青	指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
京城香港	指	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
天津天海	指	公司孙公司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股东	指	股份持有人
关联人士	指	具有上市规则赋予该词之涵义
公司股份	指	本公司股份，包括 A 股及 H 股，另有所指除外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控股股东	指	具有上市规则赋予该词之涵义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人民币	指	中国法定货币人民币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货币港元
美元	指	美利坚合众国法定货币美元
DOT	指	美国交通部(US 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 的英文缩写
LNG	指	液化天然气 (liquefied natural gas) 的英文缩写
CNG	指	压缩天然气 (Compressed Natural Gas) 的英文缩写
加气站	指	将液化天然气或压缩天然气给汽车加注的站
工业气瓶	指	灌装工业气体的钢瓶统称
四型瓶	指	塑料内胆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主要用于车用燃料储气用、充装天然气或氢气
四型瓶智能化数控生产线建设项目	指	塑料内胆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智能化数控生产线建设项目
本次重组	指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的行为
京城海通	指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人设备	指	北京北人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资产公司	指	北京京城机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京城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INGCHENG MA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俊杰先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栾杰	陈健
联系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漷县南三街2号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漷县南三街2号
电话	010-87707288	010-87707289
传真	010-87707291	010-87707291
电子信箱	jcgf@btic.com.cn	jcgf@btic.com.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9号楼9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993年7月13日至2004年1月6日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南侧 44 号；2004年1月7日至2013年10月31日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 6 号；2013年11月1日变更为公司现注册地址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漷县南三街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109
公司网址	www.jingchenggf.com.cn
电子信箱	jcgf@btic.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详情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30日和4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 上的《关于建议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和《关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辞职暨选举董事长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未变更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京城股份	600860	京城股份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京城机电股份	00187	京城机电股份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马传军、闫欢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内控报告审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西海国际中心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新发、白丽晗
公司聘请的境内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丁 12 号英皇集团中心 8 层、9 层、11 层
公司聘请的境外法律顾问	名称	胡关李罗律师行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怡和大厦 26 楼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凯恒中心 B、E 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笑彦、卢星宇
	持续督导的期间	募投资金使用完毕为止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凯恒中心 B、E 座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贺承达、侯顺
	持续督导的期间	自资产重组实施完毕之日起至 2023 年度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股东接待日：每月 10 日及 20 日（节假日顺延）（公司每星期六、星期日休息）上午 9：00-11：00 下午 2：00-4：00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25,983,732.52	637,677,016.77	-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90,936.02	10,576,997.42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831,469.28	7,256,597.4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6,898.65	-18,915,591.19	-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8,730,607.94	1,075,757,552.12	-2.51
总资产	2,731,445,014.25	2,496,004,308.13	9.4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	------	------	---------

	(1-6月)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0	1.54	减少4.3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0	1.06	减少4.0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422.4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53,416.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		

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8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03,889.12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5,962.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1,509.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06,647.14	
合计	2,140,533.2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经营业务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专业承包。

一般经营项目：开发、设计、销售、安装、调试、修理低温储运容器、压缩机（活塞式压缩机、隔膜式压缩机、核级膜压缩机）及配件；机械设备、电气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伺服控制机构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仓储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销售；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

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主要产品及应用:

(1) 气体储运板块:

主要产品包括:车用液化天然气(LNG)气瓶、车用压缩天然气(CNG)气瓶、钢质无缝气瓶、焊接绝热气瓶、碳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ISO 罐式集装箱、低温储罐、燃料电池用铝内胆碳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塑料内胆碳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加气站设备等。

(2) 智能制造板块

主要产品包括:地面输送装配系统产品、悬挂链空中输送系统产品、机器人集成应用和冲压连线产品、非标自动化专机产品等。

3、经营模式

气体储运板块:

公司产品经营模式为产品研发、原料采购、生产加工、销售几个环节,即:

(1) 采购模式:公司生产主要原料为钢铁,主要产品为钢瓶。采取货到付款的方式采购。

(2) 生产模式:由于钢瓶生产工艺复杂,生产过程多是高温高压、低温负压并连续性强,所以公司生产必须保持连续稳定长周期运行。

(3) 销售模式:公司产品销售模式主要采取直销和经销模式。通过有实力并有一定渠道的经销商占领市场,同时向有条件的厂家和终端客户直接销售,获取部分终端市场份额。

智能制造板块:

公司聚焦工业自动化、信息化领域,根据客户生产工艺进行生产线布局、自动化专用设备研发和信息化工业软件系统开发,并在外购机器人和专用机械等设备的基础上二次开发操作软件、集成自主生产的非标设备以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主要产品为信息化、自动化的智能制造装备。

4、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工业气体行业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政府相继出台一系列鼓励政策,不断利好工业气体行业的发展。新能源、新材料、电子、半导体、环保、生物制药等新兴产业对工业气体的需求量不断增长,进一步拓展了工业气体行业的发展空间,我国工业气体行业发展前景持续向好,中国气体工业行业将向着专业化、社会化、集约化、液化化、管道化、综合化等方向发展。但由于国内工业气体供应商多为中小型生产企业,在资金、技术、精力等方面缺乏核心竞争力,再加上气体制造的空分分离设备设计、制造技术水平均落后于国外,生存和利润空间不断被压缩,在未来市场角逐中面临着巨大的挑战。

(2) 消防行业

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十四五国家消防工作规划》指出,到2025年消防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和中国特色消防救援力量体系基本建立,到2035年建立与基本实现现代化相适应的中国特色消防治理体系。在国家政策的不断推动下,各级政府对消防工作高度重视,不断推动消防行业快速发展,未来对消防产品的需求将不断扩大,消防行业将继续呈现增长趋势。

(3) 天然气行业

上半年经济形势向好带动工商业、交通、发电等用气需求增长,在国民经济回升等利好因素的支撑下,中国天然气市场回暖并回归理性,天然气供需实现双增长。但经济复苏速度相对缓慢,一定程度限制了需求增长幅度。下半年,随着冬季天然气需求季节性增加,天然气消费量有望进一步提升。

(4) 氢能及燃料电池行业

国家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及各省市氢能“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了氢能产业在未来国家能源体系的重要地位。在双碳背景下，加氢站随着氢能源一起受到国家的重视与支持。根据《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 2.0》规划，到 2025 年我国加氢站的建设目标为至少 1000 座，氢能及燃料电池汽车保有量将达到 100 万辆，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据中汽协 2023 年 7 月 11 日公布的统计数据显示，2023 年上半年全国氢燃料电池汽车产销数据分别为 2495 辆和 2410 辆，同比增长 38.4% 和 73.5%，虽远未达到预期规模，但氢燃料电池车产销量上升趋势明显，如能尽快攻克核心技术壁垒高、成本高、基础设施局限、投资回报周期长等难题，氢能及燃料电池行业将迎来高速发展阶段。

（5）智能制造行业

2022 年，全球工业机器人安装量增长迅速，中国工业机器人安装量位居世界第一。工业机器人的核心零部件的关键技术加速突破，涵盖了搬运、焊接、切割、装配、打磨、喷涂等工艺环节。

随着人口老龄化趋势加剧、劳动力供给不断减少以及劳动力成本的不断提高，全产业自动化升级需求加速，智能制造行业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张。

全国多地区全面放开疫情管控，世界经济复苏加快，国际间的贸易流通恢复，工业机器人产业链供应链逐步畅通，将拉动工业机器人集成应用业务的增长，智能制造行业市场发展非常巨大。

（6）家电行业

随着国家持续加大乡村振兴力度，促进农村消费将会是智能家电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这将有效激活下沉市场的智能家电消费，满足下沉市场家电消费升级需求，同时还能推动绿色智能家电产业创新发展，不仅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应有之义，还有助于增强智能家电产业发展内生动力。另一方面，随着消费者对智能家电产品品质和功能的要求不断提高，中高端智能家电产品也将迎来更大的市场需求。这将促使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性能和品牌形象，打造更具竞争力和影响力的智能家电产品。

家装家居与家电行业的融合加速前置市场发展，形成新的增长契机家电行业存量竞争加剧，高低端市场分化严重，产品进一步细分，要求企业优化产业结构，降本增效，进一步释放企业对智能化数字化柔性制造的升级需求。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气体储运板块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在规模与品牌、技术、销售体系、人力资源等方面拥有以下竞争优势：

1、规模与品牌优势

公司是一个拥有八个专业气体储运装备生产基地及一个美国公司的集团公司。经过二十多年的经营发展，公司在行业内树立了技术基础优良、产品稳定可靠的企业形象，天海品牌已成为行业内知名品牌之一。

2、技术优势

经过持续不断的技术研发创新，目前公司已具有 A1、A2、C2、C3 级压力容器设计资格和 A1、A2、B1、B2、B3、C2、C3、D1、D2 级压力容器制造资格。现可生产 800 余个品种规格的钢质无缝气瓶、缠绕气瓶、蓄能器壳体、无石棉填料乙炔瓶、焊接绝热气瓶、碳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含车用）、塑料内胆碳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低温罐箱及加气站等系列产品；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化工、消防、医疗、石油、能源、城建、食品、冶金、机械、电子等行业。

同时，凭借对清洁能源市场的准确把握，公司通过对车用 LNG 气瓶、CNG 气瓶、低温贮罐、天然气汽车加气站等多方位的技术整合，可为客户提供 LNG/CNG 系统解决方案。公司还可按中国压力容器标准、欧盟 ADM 和 97/23/ECPED、澳大利亚/新西兰 AS1210 等标准设计制造不同容积和压力等级的低温贮罐、IMO 罐式集装箱产品。

3、销售体系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备的销售网络。在国内拥有三十多个经销网点，实现全国各个地区全覆盖，在国内主流车厂的零部件供应链中，为国内汽车行业规模最大的汽车厂商等提供零部件；在境外建立了八个销售网点，主要分布在美国、新加坡、韩国、印度、澳大利亚等国家，相关产品已被全球最具影响力的八大气体公司中的七家接受；为了打通基层与市场的链接，提高战略执行单元的活力和经营业绩，公司对内部的管控模式进行了转型升级，使各下属公司建立起研产供销为一体的事业部模式，充分释放组织活力，能够针对市场变化灵活快速的做出反应，切实提升经营业绩。

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优良的管理水平、可靠的产品质量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稳步向成为全球领先的能源气体储运装备制造及服务企业迈进。

4、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建立了符合市场竞争要求的内部组织体系和运行机制、绩效考核机制和薪酬福利体系，为干部员工提供个人与企业共同成长、共享发展成果的事业发展平台，创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实现事业留人、待遇留人、感情留人。在研发、销售、管理、运营及生产一线等岗位，打造德才兼备、具有核心能力和职业素养的核心人才队伍。

（二）智能制造板块核心竞争力分析

北洋天青依托于集团战略合作，深耕家电业务领域，逐步实现业务客户的多元化，保证公司业务长期稳定增长。

1、技术优势

公司聚焦工业自动化领域，深耕家电行业，以企业信息化业务版块为驱动核心，以定制化智能制造装备为基础，打通设备层、控制层、运营层、决策层，具备为客户提供工业自动化、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产品和服务的能力。

2、销售优势：

公司建立了较强的销售团队，围绕核心客户，深度了解客户需求，充分释放团队活力，能够针对市场变化快速调整营销模式。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可靠的质量和优良的销售管理团队，锚定家电业务细分市场，稳步扩大市场份额。

3、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组建了高效专业的人员团队，建立了绩效考核和薪酬福利制度，充分调动员工的自主创新积极性，为员工提供与企业共同成长的平台。在技术、生产、销售、管理、运营等核心岗位培养专业素质过硬的优秀人才。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3年是“十四五”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上半年公司围绕战略目标及全年预算，坚决落实年初工作会的各项部署，扎实推进市场开拓、技术创新、降本增效等工作，虽然面临一定的经营困难，但多项重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在战略产品创新、优化产业布局、完善治理体系、稳固国内外市场、强化精细管理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1、毫不动摇开拓市场，经营运行保持稳定

气体储运板块：

国际市场直面挑战，积极走访客户以及邀请客户来访，狠抓新产品、新客户开发工作，积极落实订单，稳住了出口业务下滑的趋势。亚洲市场均实现增长，对跨国气体公司的销售均有增长。国内市场开拓也取得积极进展，传统钢制无缝瓶市场已整合内销资源，搭建完善销售模式，建立激励机制，上半年销售收入实现增长。三型瓶、四型瓶等高附加值市场接连取得突破，四型瓶CNG系统已搭载整车并进行试运行，减重优势明显，市场反响良好。

智能制造板块：

公司依托自身研发和综合集成能力，为客户提供生产线自动化、信息化建设、升级和改造与智慧工厂的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产品继续向家电行业深度和广度拓展。地面输送装配系统方面，公司持续凭借在智能化工厂建设整体规划上的优势，已获得多个订单项目。冲压连线方面，公司凭借多年的项目经验和设计研发突破，冲压连线进一步拓展到热水器、冰箱等前工序的多个零件的冲压自动化领域。悬挂链方面不断拓展新应用，建立起冰箱门体从门壳冲压到门体发泡，再到门体安装配送的一个流生产模式，解决“门壳、门衬、门体”柔性生产，智能配送的难题。

2、毫不动摇战略引领，各项任务举措积极推进

公司有效开展了战略中期评估工作。积极推动天海氢能改革调整，进行业务资产整合，完成四型瓶二期等产业化项目的结项验收工作；有序推进氢能产业化三期项目。

公司依托集团产业布局着重围绕家电制造领域关键环节，紧扣关键工序智能化、关键岗位机器人替代、生产过程智能优化控制、供应链优化等方面，开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装备融合的集成创新和工程应用合作，推动制造装备升级及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实施。

3、毫不动摇创新发展，体系搭建和科研项目按计划推进

加大研发投入，有序推进四型瓶系列产品及液氢产品的研发工作；加氢站开发已具备 70MPa 加氢站整合能力；上海天海荣获上海市“专精特新”、“创新型中小企业”称号，天海工业累计培育专精特新企业 5 家。引入机器人和数字化设备，优化生产流程，深度融合自动化和信息化，提升制造水平，实现减员增效。

公司通过了解订单需求及行业有复制性需求的设备，进行技术研发突破，为获取订单提供技术支持：冲压连线核心单元换模台车自主研发成功并以推广应用，大幅降低冲压连线类产品的整体成本，提高该产品市场的竞争能力。摩擦杆悬挂链方面，大负载摩擦驱动小车的研发，成功将产品拓展到空调大部件的高负载的运输领域。产品研发成功应用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获利能力。

4、毫不动摇精益管理，内部管理稳步强化

公司通过设计改进、材料国产化、零部件替代、技术改造和工艺改进等不断实现科技降本。同时持续推进制度流程建设，坚持以合法合规审核、审计监督、内控合规评价等工作为抓手，及时发现制度流程执行不全面、不到位情况，加大整改力度。

下半年，公司将紧跟产业动态，把握市场需求趋势，立足自身技术特色，不断研发推出高质量产品，延伸拓展应用领域，增强市场核心竞争力。完善激励机制，激发科研团队创新活力，不断招揽优秀人才。加强专业领域核心技术研发攻关，推动科研成果落地转化，为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提供有力支撑。持续推进精益管理，降本增效，实现质效提升。不断加强内控合规建设，提升风险管控能力。

1、聚焦全面预算，市场开拓抢抓新机遇

加大海外市场走访深度及广度，积极开拓新兴市场。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改善交货期和成本控制来提高产品竞争力。通过专项采购降本，稳定现有市场销售份额的同时寻找新的增量市场。

2、聚焦平台建设，创新驱动激发新动能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持续完善创新体制机制，结合核心人才管理办法，充分激励技术人员创新积极性。加快推进数字化智能制造转型升级，加强核心业务系统建设与深化应用，创新管理模式实现提质增效。持续推动现有产品优化升级，以市场为导向，优化产品设计和工艺，提升常规产品竞争力。

智能制造板块计划引入视觉开发技术人才，拓展视觉应用，进一步拓展机器人集成应用版块和非标设备版块的业务，向深度和广度方向发展，在新领域获取相关设备开发项目订单，拓展公司的业务范畴。开展对行业自动化项目的新需求进行技术研发突破、对信息化软件系统整合、悬挂输送系统研发等工作，保持对下游需求具备良好的前瞻性、快速响应能力及持续开发能力。

3、聚焦战略引领，开启改革调整新篇章

落实好战略中期评估要求，优化战略举措，细化实施方案，做好宣贯工作，加强执行监督。系统梳理公司国企改革三年行动阶段性成果，总结经验、改进不足，为做好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打基础，继续深化改革，促进创新发展。

4、聚焦精益管理，质效提升实现新突破

以“一利五率”核心指标为基础，深入分析影响指标水平的驱动因素，全面开展价值诊断，深入查找短板弱项，明确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制定改进措施，持续加强企业价值创造能力建设，全面提升价值创造水平。持续推动降本增效向纵深推进，巩固“三降一减一提升”专项行动成果。聚焦产品结构调整，优化产品盈利能力，提升高附加值产品在中高端市场的占有率。

5、聚焦合规建设，风控体系迈上新台阶

强化制度流程执行，加强内控合规评价与审计监督，推动制度完善和有效执行。加强合法合规审核，促进审核与业务深度融合，提高审核质量，兼守底线和效率，为公司发展保驾护航。增强财务合规管理及风险管控，加强集团财务管控职能，持续推进外派财务负责人机制。加强财务队伍建设，通过财税法规等培训，提升财务人员职业素养。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25,983,732.52	637,677,016.77	-1.83
营业成本	546,091,446.53	553,123,507.27	-1.27
销售费用	17,906,764.13	15,841,866.48	13.03
管理费用	47,814,777.88	38,334,532.86	24.73
财务费用	6,290,198.97	2,940,495.83	113.92
研发费用	28,174,206.18	21,615,500.91	3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6,898.65	-18,915,591.19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48,528.84	-8,990,156.01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759,584.01	62,543,584.45	213.0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 1.83%，基本与上年同期持平；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 1.27%，主要是营业收入减少导致成本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13.03%，主要是北洋天青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24.73%，主要是北洋天青、京城海通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 113.92%，主要是本期京城海通纳入合并，受新租赁准则影响，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 30.34%，主要是本期加大研发力度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约 1244.87 万元，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流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约 3995.84 万元，主要是上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约 13321.60 万元，主要是本期收到氢能前沿科技产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67,202,377.56	17.10	336,627,993.24	13.49	38.79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取得专项应付款所致
应收票据	2,575,614.68	0.09	8,603,853.52	0.34	-70.06	主要是转让未到期承兑汇票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0,354,186.85	0.38	29,790,417.72	1.19	-65.24	主要是转让未到期承兑汇票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9,365,754.78	1.44	10,221,016.45	0.41	285.15	主要是下属子公司增值税留抵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8,431,780.91	1.04	59,457,140.18	2.38	-52.18	主要是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589,050.02	1.38	26,835,176.42	1.08	40.07	主要是下属子公司支付购买设备的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70,000,000.00	6.22	100,000,000.00	4.01	70.00	主要是本期下属子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5,933,973.13	0.58	25,714,018.81	1.03	-38.03	主要是本期支付上年应付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6,472,438.43	0.24	21,834,560.15	0.87	-70.36	主要是本期支付上年末未交税金所致
长期应付款	253,207,700.00	9.27	113,207,700.00	4.54	123.67	主要是本期下属子公司取得专项应付款所致
递延收益	9,720,315.08	0.36	358,604.17	0.01	2,610.60	主要是本期下属子公司收到专项研发经费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248,157.27	0.16	2,128,736.81	0.09	99.56	主要是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影响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89,278,654.8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27%。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540,393.82	信用证保证金
	43,474,454.2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26.79	保函保证金
合计	62,017,774.90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生产	生产、销售气瓶、蓄能器、压力容器及配套设备等	54875.976119 万元	2,174,116,917.97	551,985,950.88	-40,681,875.03
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贸易投资	进出口贸易、投资控股及顾问服务等。	1,000 港元	161,602,587.04	149,836,570.06	2,097,879.23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生产	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等	2141.8633 万元	348,719,109.98	244,185,051.06	-646,469.51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气体储运板块**1、国际局势恶化风险**

国际贸易和市场需求的不确定性增加，海外贸易的风险加大。

一是 2023 年世界经济衰退风险上升、通胀预期延续，地缘政治冲突升级威胁着全球贸易复苏，发达经济体对产业链安全诉求提升、大国间在关键领域的博弈加剧，出口市场整体面临较大下行压力。二是，在过去五年里，美国通过关税壁垒、进口限制和补贴等方式促使美国公司将其进口产品从中国转移至其他国家或地区。三是俄乌冲突导致欧洲能源结构发生不可逆变化，从长远来看，能源结构从天然气向电气化转变。LNG 市场发生较大变化，LNG 储运装备需求减少。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尽管气体储运市场总体呈现稳中有升的态势，但是行业竞争愈加激烈，未来产品市场可能会发生变化，也会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因素和影响。因此未来公司要突出科技自立自强，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科学部署，全力推进科技创新工作。增强市场意识和竞争意识，突出专业化发展方向，巩固、拓展、扩大市场份额。

3、新业务新市场开拓风险

氢能及燃料电池目前中国以商用车为主，主要应用在物流、公交和大巴等领域，尚处于蓄势待发阶段，受国家和各地方政策等较多不确定因素影响，公司在发展新业务、新市场开拓方面会遇到不可预期的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氢能业务发展力度，加强核心技术攻关，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

(二) 智能制造板块

工业自动化行业是为国民经济各行业提供技术装备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受到政府高度重视和国家法规政策的大力支持，拥有庞大多元化的市场需求，目前国家政策积极支持智能制造行业，预测短期内鼓励工业机器人研发及应用和推动工业机器人等产业创新发展的政策不变，在传统工业技术改造、工厂自动化以及企业信息化发展等方面，工业自动化市场需求将不断增长。若宏观经济走势造成我国经济发展受限，下游占比较大的行业需求受周期影响，将导致其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减少，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及时掌握宏观经济情况，关注上下游发展动态，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同时加强核心技术发展，拓展新产品市场，将行业政策风险因素控制在最小范围，减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智能设备制造市场主要集中于家电行业，市场开拓产品逐渐向医药、电子、汽车等方向发展，未来新产品市场可能会发生变化，会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因素和影响，公司将持续提升创新能力，研发新产品，以家电行业为基础，逐渐向其他行业扩大市场份额。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财务状况分析

公司实施谨慎的财务政策，对投资、融资及现金管理等建立了严格的风险控制体系，一贯保持稳健的资本结构和良好的融资渠道，公司严格控制贷款规模，在满足公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同时，充分利用金融工具及时努力减少财务费用和防范财务风险，以实现公司持续发展和股东价值的最大化。

流动性和资本结构

	期末	期初
(1) 资产负债率	49.57%	43.38%
(2) 速动比率	122.14%	121.39%
(3) 流动比率	169.93%	171.54%

2. 银行借款

公司认真执行年度资金收支预算，并依据市场环境变化和客户要求，严格控制银行贷款规模。在满足公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同时，充分利用金融工具，及时努力减少财务费用和防范财务风险，提高公司及股东收益。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 17,000.00 万元，比年初增长 70%。

3. 外汇风险管理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除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北京天海公司、天海美洲公司、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美元、欧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因此可能面临美元、欧元与人民币汇率变动引起的外汇风险，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降低外汇风险。

4. 资金主要来源和运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业务收入，现金流出主要用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支出。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55,904.81 万元，现金流出 56,551.50 万元，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46.69 万元。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 14.16 万元，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投资活动支出的现金 4,909.01 万元，主要用于购建固定资产等资金支出，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894.85 万元。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21,000.00 万元，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以及控股股东拨付的研发专项资金；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424.04 万元，主要是支付利息以及支付租赁业务的租金，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9,575.96 万元。

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同比增加约 1,244.87 万元，主要是是本期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流减少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约 3,995.84 万元，主要是上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约 13,321.60 万元，主要是本期收到氢能前沿科技产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5. 资本结构

报告期公司资本结构由股东权益和负债构成。股东权益 137,740.73 万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32,867.67 万元；负债总额 135,403.77 万元；资产总额 273,144.50 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 49.57%。

按流动性划分资本结构

流动负债合计	75,214.64 万元	占资产比重	27.54%
股东权益合计	137,740.73 万元	占资产比重	50.43%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32,867.67 万元	占资产比重	12.03%

6. 或有负债

报告期末，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7. 公司资产押记详情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540,393.82	信用证保证金
	43,474,454.2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26.79	保函保证金
合计	62,017,774.90	—

8. 报告期雇员人数、薪金、薪酬政策以及培训计划情况

(1) 雇员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雇员人数为 1346 人

(2) 薪金：

报告期支付雇员薪金 8648.09 万元。

(3) 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以岗位绩效工资为主体的多元化薪酬制度,岗位绩效工资按照在定岗定编的基础上,通过岗位评价确定岗位相对价值并参考劳动力市场价位确定工资水平,以保证薪酬的内外部公平性。在此基础上,对技术人员实施技术等级评聘和技术创新奖励办法,对营销人员实施销售业绩提成办法,对基本生产工人实施计件工资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薪制,按照不同人员不同工作性质,采取分层分类的多元化的薪酬政策。

(4) 培训计划

根据《2023 年度培训计划》已经完成培训总学时 17041 小时,共涉及 4843 培训人次,人均培训课时达 14.19 小时。根据公司年度培训计划内容,公司组织完成了《合规与内控管理手册》、《岗位核心能力提升培训》、《党的二十大专题学习》、《无损检测二级复审培训》、《纪检干部业务能力提升培训》、《2023 两会精神系列课程》等培训项目共计 117 项。

9. 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有效保证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运营合规。公司董事会及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和监事会按各自职责开展工作。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10. 其他

- (1) 报告期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 25%。
- (2) 本公司董事会之审计委员会已审阅了本公司未经审计的 2023 年半年度业绩报告。
- (3) 本公司于报告期内一直遵守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常规守则》守则条文。
- (4)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就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已采纳一套不低于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标准守则》。经与全部董事及监事做出查询后，本公司确认，在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 6 个月，各董事及监事已遵守该标准守则所规定有关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
- (5)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均没有购买、出售或赎回任何本公司之股票。
-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1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2023 年 6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公司 2022 年 A 股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H 股年度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与其签署聘任协议以及决定其酬金事项》； 《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

				<p>报告的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其签署聘任协议以及决定其酬金事项》；《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批准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 H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建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报酬及订立书面合同的议案》；《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报酬及订立书面合同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p>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李俊杰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选举
张继恒	执行董事、总经理	选举
吴燕璋	非执行董事	选举
周永军	非执行董事	选举
成磊	非执行董事	选举
满会勇	非执行董事	选举
李春枝	非执行董事	选举
熊建辉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赵旭光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刘景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栾大龙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田东强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李哲	监事	选举
文金花	监事	选举
栾杰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冯永梅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聘任
石凤文	总工程师	聘任
李铎哲	总法律顾问	聘任

王军	董事长	离任
夏中华	非执行董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王军先生、总经理李俊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王军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李俊杰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董事会充分尊重王军先生、李俊杰先生的决定，接受他们的辞职申请，并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生效。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变更的议案》及《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推选李俊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张继恒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一致推选李俊杰先生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张继恒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均为自 2023 年 4 月 28 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2、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张继恒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选举李俊杰、吴燕璋、周永军、成磊、满会勇、李春枝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熊建辉、赵旭光、刘景泰、栾大龙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审议通过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田东强、李哲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3、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开全体职工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文金花女士担任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4、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李俊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 2023 年 6 月 19 日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审议通过《聘任由董事长提名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张继恒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栾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 2023 年 6 月 19 日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止。

审议通过《聘任由公司总经理提名的总会计师、总工程师、总法律顾问的议案》，聘任冯永梅女士为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石凤文先生为总工程师，李铎哲先生为总法律顾问。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 2023 年 6 月 19 日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止。

5、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田东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 2023 年 6 月 19 日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股权激励事项相关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上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披露收到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北京市国资委”）《关于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北京市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详情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上的《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上的《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孙公司天津天海被天津市生态环境局列入 2023 年天津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

1、废水排放情况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有 2 个综合废水排放口，废水沉淀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经天津港保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污染因子有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生化需

氧量、氨氮。

2023 年，废水经天津国纳产品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采样检测，结果均符合天津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三级），2023 年上半年达标排放。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统计表

表 1—1

单位:毫克/升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排放浓度监测数据 (平均值)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2023 年			
常规污 染物	PH 值	6~9	7.85	稳定连续 排放	天津港保 税区 污水处 理厂
	化学需氧量	500	56		
	氨氮	45	1.435		
	悬浮物	400	7		
	总氮	70	9.57		
	总磷	8	0.255		
特征污 染物	石油类	15	0.03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

表 1—2

单位:吨

污染物	数据来源	2023 年		
		产生量	排放量	
废水总排放量	系数折算	48525	48525	
常规污 染物	化学需氧量	委托检测	2.717	2.717
	氨氮	委托检测	0.07	0.07
	悬浮物	委托检测	0.034	0.034
	总氮	委托检测	0.464	0.464
	总磷	委托检测	0.012	0.012
特征污 染物	石油类	委托检测	0.003	0.003

2、废气排放情况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共有废气排放口 9 个，其中喷漆废气排口 2 个，手工补漆废气排放口 1 个，热处理炉废气排放口 2 个，旋压机废气排放口 2 个，喷粉固化废气排放口 1 个，缠绕固化废气排放口 1 个。废气排放污染因子有烟尘、烟气黑度、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VOCs。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核定的排放总量分别为 0.747、11.223 吨和 0.747 吨。

2023 年上半年，废气经天津国纳产品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采样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56—2015)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要求，全部达标排放。

表 2—1

大气污染物监测浓度统计表

污染物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浓度监测数据年平均 值(mg/m3)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实际排 放速率 kg/h
		2023 年上半年			
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口					

常规 污 染物	二氧化硫	50	3.375	无	0.037
	氮氧化物	150	7.93	无	0.09
	颗粒物	20	0.9	无	0.006

表 2—2 大气污染物监测浓度统计表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 放 浓 度 (mg/m3)	排放浓度监测数据年平 均值(mg/m3)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速率监 测数据年平 均值 (kg/h)
		2023 年上半年			
喷漆工艺废气排放口					
特征污 染物	苯	1	0.01	0.2	0.0001
	非甲烷总烃	40	1.91	0.75	0.024

表 2—3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表

单位：吨/年

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量		10220.9129 万立方米	2023 年上半年
喷涂、缠绕工艺废气排放量		14422.8591 万立方米	
污染物		数据来源	排放量 (吨)
常规 污 染物	二氧化硫	委托检测	0.811
	氮氧化物	委托检测	0.345
	颗粒物	委托检测	0.13
	苯	委托检测	0.001
	非甲烷总烃	委托检测	0.276

3、危险废物排放控制

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按照规定交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表 3 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统计表

单位：吨/年

序号	废 物 类别	主要有害成 分	形态(固、液、 气)	产生来源	年产生量(处 置量)	处置方式
					2023 年上半 年	
1	HW13	树脂	固	生产过程	4.99	委托处置
2	HW49	粘合剂	固	生产过程	0.37	
合计					5.36	

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排放控制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管头、铁屑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由天津清江强贸易有限公司收购。

表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排放及处置情况 单位：吨/年

年份	固废名称	产生量	综合利用量	处置量	贮存量	排放量	排放去向
2023	短管头	94.91	94.91	0	0	0	回收利用
	小窝头	254.29	254.29	0	0	0	回收利用
	氧化皮	70.06	70.06	0	0	0	回收利用
	钢圈	137.02	137.02	0	0	0	回收利用
	钢屑	211.15	211.15	0	0	0	回收利用
	废钢瓶	19.882	19.882	0	0	0	回收利用
合计（吨）		747.312					

5、噪声污染排放控制情况

表 5 噪声污染排放及处置情况

年份	测点位置	对应噪声源	噪声源性质	昼间噪声排放 (_6_时--_22_时) /dB(A)		夜间噪声排放 (_22_时--_6_时) / dB(A)	
				排放限值	结果值	排放限值	结果值
2023 年上 半年	厂区周 边	生产 设备	机 械 性 噪 声	65	58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对各个生产设施排污节点设有污染防治设施，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废气排口，采用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脱附再生处理工艺，抛丸工序采用二次除尘，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有效。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应对可能突发的环境风险事故，建立健全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以便及时、高效、妥善的处理公司内发生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按照天津市、保税区环保局相关要求，对公司存在的环境风险、可能引发的环境污染事件进行了分析，评估。2023年1月10日，完成天津天海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备案工作。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上半年，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天津国纳产品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按监测方案要求对污染物排放口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符合标准要求（见表1-1、表2-2、表5）。

1、废水执行排放标准及其限值

项目	标准浓度限值	标准依据
PH 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12/356—2018 三级
悬浮物	400 mg/L	

华学需氧量	500 mg/L	
石油类	15 mg/L	
生化需氧量	300 mg/L	
氨氮	45 mg/L	
总磷	8 mg/L	
总氮	70 mg/L	

2 废气执行排放标准及其限值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标准浓度限值 mg/ m ³	标准来源
炉窑	二氧化硫	5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556—2015
	氮氧化物	300	
	颗粒物	20	
	烟气黑度	≤1	
管道	苯	1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20	
	非甲烷总烃	40	
	TRVOC	50	

3、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中的 3、4 类标准，昼间 65~70 dB (A)，夜间 55 dB (A)。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食堂采购日常食品，部分原材料来自定点帮扶地区，上半年食堂共采购扶贫产品约 609,830.11 元，其中帮扶产品 190,238.51 元，非帮扶产品 419,591.6 元，采购扶贫产品占比是 31%。
2. 公司工会重大节日为员工发放慰问品，产品采购地均为定点帮扶地区，上半年工会共采购帮扶产品约 275,300 元，全部为帮扶产品，采购帮扶产品占比是 10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公司	京城控股承诺：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长期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公司	京城控股承诺：针对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上市公司同类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可能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公司将不从事并努力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此外，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市场份额、商业机会及资源配置等方面可能对上市公司带来不公平的影响时，本公司自愿放弃并努力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放弃与上市公司的业务竞争。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在上市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	长期	是	是		

			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京城控股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京城控股分别就人员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等方面作出具体的承诺。该承诺在京城控股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京城控股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长期	是	是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京城控股承诺:1、北人股份的债权人自接到北人股份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北人股份就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首次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如果要求北人股份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而北人股份未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本公司承诺将承担对该等债务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责任;2、对于北人股份无法联系到的债权人,以及接到通知或公告期满后仍未发表明确意见的债权人,如其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又明确发表不同意见,而北人股份未按其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本公司承诺将承担对该等债务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责任;3、对于北人股份确实无法联系到的债权人,以及接到通知或公告期满后仍未发表明确意见的债权人,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置出资产的承接主体无法清偿其债务的,由本公司负责清偿。本公司承担担保责任或清偿责任后,有权对置出资产的承接主体进行追偿。	长期	是	是	截至本披露日,京城控股已督促北人集团偿还债务并承诺如果北人集团没有及时清偿,京城控股将负责清偿及提供担保。本公司目前没有因被追索而遭受损失,京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京城控股承诺:若未来天海工业木林镇生产车间因租赁瑕疵房产的问题而导致搬迁,本公司将向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全额现金赔偿天海工业在搬迁过程中导致的全部损失。	长期	是	是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京城控股承诺:本公司已充分知悉置出资产目前存在的上述问题,并承诺若本次重组实施时北人股份上述部分下属公司相关股东行使优先购买权,则本公司同意接受上述置出资产中的长期股权投资变更为相等价值的现金资产,不会因置出资产形式的变化要求终止或变更各方之前已签署的重大资产置换协议或要求北人股份赔偿任何损失或承担法律责任。	长期	是	是			

	公司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京城控股承诺：本公司充分知悉拟置出资产目前存在的瑕疵，本公司将承担因拟置出资产瑕疵而产生的任何损失或法律责任，不会因拟置出资产瑕疵要求北人股份承担任何损失或法律责任，亦不会因拟置出资产瑕疵单方面拒绝签署或要求终止、解除、变更《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的框架协议》、《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北人集团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协议》及相关协议。如果拟置出资产中所涉及的相关负债（包括自基准日到交割日间新产生的负债），未取得债权人对债务转移的同意，该等债权人向北人股份主张权利的，由北人集团公司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义务、责任及费用；如果北人股份因该等债权追索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的，由北人集团公司向北人股份作出全额补偿。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将对北人集团公司的该等补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长期	是	是	截至本披露日，京城控股已督促北人集团偿还债务并承诺如果北人集团没有及时清偿，京城控股将负责清偿及提供担保。本公司目前没有因被追索而遭受损失，京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其他	置出资产承接主体（北人集团）	北人集团承诺：本公司已充分知悉置出资产目前存在的上述问题，并承诺若本次重组实施时北人股份上述部分下属公司相关股东行使优先购买权，则本公司同意接受上述置出资产中的长期股权投资变更为相等价值的现金资产，不会因置出资产形式的变化要求终止或变更各方之前已签署的重大资产置换协议或要求北人股份赔偿任何损失或承担法律责任。	长期	是	是	截至本披露日，京城控股已督促北人集团偿还债务并承诺如果北人集团没有及时清偿，京城控股将负责清偿及提供担保。本公司目前没有因被追索而遭受损失，京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其他	置出资产承接主体（北人	北人集团承诺：本公司已充分知悉置出资产目前存在的上述问题，并承诺若本次重组实施时北人股份上述部分下属公司相关股东行使优先购买权，则本公司同意接受上述置出资产中的长期股权投资变更为相等价值的现金资产，不会因置出资产形式的变化要求终止或变更各方之前已签署的重大	长期	是	是		

		集团)	资产置换协议或要求北人股份赔偿任何损失或承担法律责任。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赵庆、王晓晖、钱雨嫣）	<p>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赵庆、王晓晖、钱雨嫣）承诺：</p> <p>1、本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发行完成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下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按照下述安排分期解锁：</p> <p>第一期：自本次重组发行完成日起满 12 个月且本人在《业绩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以下合称“《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 2021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本人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4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p> <p>第二期：本人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 2022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本人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p> <p>第三期：本人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 2023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本人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 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p> <p>第四期：本人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全部业绩承诺期（即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五个会计年度，下同）所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全部履行完毕的，本人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尚未解锁的剩余股份可解除锁定。</p> <p>本人保证，对于本人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在 12 个月锁定期届满后至该等股份按上述分期解锁约定解锁前，本人不会设定任何质押或其他权利负担。</p> <p>2、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如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或存在其他要求，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p> <p>3、本人承诺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限售期限制，并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本人承诺不通过包括质押股份在内的任何方式逃废补偿义务。</p> <p>4、在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本人如需要出质本次交易所取得且按</p>	自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锁定期届满	是	是		

			<p>分期解锁约定已解锁的股份(含发行完成后因上市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事项而增加的股份)时,本人承诺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拟质押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并应至迟于质押协议签订当日将相关质押事项书面通知上市公司。</p> <p>5、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人不转让在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京城股份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p>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对上市公司造成损害或使上市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监管措施的,本人将以自有资金对上市公司全额赔偿。</p>					
股份限售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	<p>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承诺:1、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发行完成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下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按照下述安排分期解锁:第一期:自本次重组发行完成日起满12个月且本公司在《业绩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以下合称“《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2021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本公司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4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第二期:本公司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2022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本公司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第三期:本公司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2023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本公司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p>	自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锁定期届满	是	是			

		<p>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第四期:本公司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全部业绩承诺期(即2020年、2021年、2022年、2023年和2024年五个会计年度,下同)所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全部履行完毕的,本公司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中尚未解锁的剩余股份可解除锁定。本公司保证,对于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在12个月锁定期届满后至该等股份按上述分期解锁约定解锁前,本公司不会设定任何质押或其他权利负担。2、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如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或存在其他要求,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3、本公司承诺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限售期限限制,并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本公司承诺不通过包括质押股份在内的任何方式逃废补偿义务。4、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本公司如需要出质本次交易所取得股份(含发行完成后因上市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事项而增加的股份)时,本公司承诺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拟质押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并应至迟于质押协议签订当日将相关质押事项书面通知上市公司。5、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京城股份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对上市公司造成损害或使上市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监管措施的,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对上市公司全额赔偿。</p>					
股份	本次重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取	是	是		

限售	组交易对方 (杨平、肖中海、夏涛、王华东、修军、傅敦、陈政言)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杨平、肖中海、夏涛、王华东、修军、傅敦、陈政言)承诺:1、本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发行完成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2、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如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或存在其他要求,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对上市公司造成损害或使上市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监管措施的,本人将以自有资金对上市公司全额赔偿。	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锁定期届满				
其他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 (李红、赵庆、王晓晖、钱雨嫣)	关于质押对价股份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赵庆、王晓晖、钱雨嫣)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对外质押(含设定其他第三方权利)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与安排。2、本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将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设置锁定期及分期解锁安排。3、对于本人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在12个月锁定期内及前述锁定期届满后至按分期解锁约定解锁前,本人不会对所持有的尚处于股份锁定期内或尚未解锁的对价股份设定任何质押或其他权利负担。	自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锁定期届满	是	是		
其他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 (青岛艾特诺)	关于质押对价股份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质押(含设定其他第三方权利)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与安排。2、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将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设置锁定期及分期解锁安排。3、对于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在12个月锁定期内及前述锁定期届满后至按分期解锁约定解锁前,本公司不会对所持有的尚处于股份锁定期内或尚未解锁的对价股份设定任何质押或其他权利负担。	自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锁定期届满	是	是		
其他	大股东 北京京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京城机电承诺:本次交易前,京城股份独立于本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	长期	否	是		

	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将继续保持京城股份的独立性，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上遵循五分开、五独立的原则，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不利用京城股份违规提供担保，不占用京城股份资金，不与京城股份形成同业竞争。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京城股份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等17名自然人）	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等17名自然人）承诺：1、自本人成为北洋天青股东至今，本人作为北洋天青股东，独立行使股东表决权，与北洋天青的其他股东就持有北洋天青股份不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形，未签订任何一致行动协议、或者实施其他可能约束股东共同行使股东权利而实际控制或共同控制北洋天青的行为。2、本人承诺认可并尊重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本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以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单独或共同谋求上市公司的控制权，亦不会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合作、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其他任何方式影响或谋求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本人亦无向上市公司推荐或提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对于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也无具体调整计划。	长期	否	是		
其他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	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承诺：1、自本企业成为北洋天青股东至今，本企业独立行使北洋天青股东表决权，与北洋天青的其他股东就持有北洋天青股份不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形，未签订任何一致行动协议、或者实施其他可能约束股东共同行使股东权利而实际控制或共同控制北洋天青的行为。2、本企业承诺认可并尊重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陶峰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以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单独或共同谋求上市公司的控制权，亦不会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合作、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其他任何方式影响或谋求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本企业亦无向上市公司推荐或提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对于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也无具体调整计划。	长期	否	是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京城机电承诺：在任何情形下，本公司均不会越权干预京城股份的经营管	长期	否	是		

	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理活动，不会侵占京城股份的利益，本公司将切实履行控股股东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京城股份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自承诺函出具日至京城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本公司违反或不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公司：1、将在京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承诺向京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确认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京城股份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持有的京城股份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3、若因非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且又无法提供正当合理的说明的，则本公司因此而获得的收益均归京城股份所有，京城股份有权要求本公司于取得收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违反承诺所得收益汇至京城股份指定账户。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京城股份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京城股份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京城股份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京城股份实施股权激励，承诺拟公布的京城股份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京城股份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本人违反或不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1、将在京城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承诺向京城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确认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京城股份处领取薪酬、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京城股份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3、若因非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且又无法提供正当合理之说明的，则本人因此而获得的收益均归京城股份所有，京城股份有权要求本人于取得收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违反承诺所得收益汇至京城股份指定账户。	长期	否	是		
其他	本次重组交易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等 17 名自然人）承诺：本人在北洋天青 80%股权	长期	否	是		

	对方 (李红等 17 名自然人)	自评估基准日起至登记至京城股份名下之日(即北洋天青主管工商部门将北洋天青 80%股权的权属变更至京城股份名下之日)止的期间内,不占用北洋天青资金,不进行其他影响北洋天青完整性、合规性的行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及北洋天青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规范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不会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或北洋天青的资金,避免与上市公司或北洋天青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如违反上述承诺,为本次交易造成任何影响或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黄晓峰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黄晓峰承诺:本人在北洋天青 80%股权自评估基准日起至登记至京城股份名下之日(即北洋天青主管工商部门将北洋天青 80%股权的权属变更至京城股份名下之日)止的期间内,不占用北洋天青资金,不进行其他影响北洋天青完整性、合规性的行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不会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北洋天青的资金,避免与北洋天青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如违反上述承诺,为本次交易造成任何影响或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 (青岛艾特诺)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承诺:本公司在北洋天青 80%股权自评估基准日起至登记至京城股份名下之日(即北洋天青主管工商部门将北洋天青 80%股权的权属变更至京城股份名下之日)止的期间内,不占用北洋天青资金,不进行其他影响北洋天青完整性、合规性的行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及《公司	长期	否	是		

			章程》等相关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及北洋天青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规范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不会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或北洋天青的资金，避免与上市公司或北洋天青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如违反上述承诺，为本次交易造成任何影响或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京城机电承诺：1、除非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京城股份的股份，否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2、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第 1 项之约定给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则本公司将根据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实际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黄晓峰、李红、钱雨嫣、陶峰、王晓晖、赵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黄晓峰、李红、钱雨嫣、陶峰、王晓晖、赵庆）承诺：1、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目前不拥有及经营任何在商业上与上市公司、北洋天青所从事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2、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京城股份的股份期间，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存在与北洋天	长期	否	是			

		庆)	<p>青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北洋天青产生同业竞争，本人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北洋天青，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条件优先提供予北洋天青。3、若本人违反上述第 1 项和第 2 项之约定的，则本人应将通过本次交易取得之京城股份的股份无偿返还予京城股份，京城股份将依据内部决策程序注销本人返还之股份（有关股份已转让的，应将转让所得价款返还）；若本人因违反上述第 1 项和第 2 项之约定给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则本人还将根据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实际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系京城股份的直接或间接股东之日止。</p>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目前不拥有及经营任何在商业上与上市公司、北洋天青所从事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2、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京城股份的股份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存在与北洋天青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北洋天青产生同业竞争，本公司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北洋天青，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条件优先提供予北洋天青。3、若本公司违反上述第 1 项和第 2 项之约定的，则本公司应将通过本次交易取得之京城股份的股份无偿返还予京城股份，京城股份将依据内部决策程序注销本公司返还之股份（有关股份已转让的，应将转让所得价款返还）；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第 1 项和第 2 项之约定给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则本公司还将根据京城股份及其子公司届时实际遭受的损</p>	长期	否	是			

		失承担赔偿责任。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系京城股份的直接或间接股东之日止。					
其他	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京城机电承诺：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京城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拟变更为京城股份控股子公司的北洋天青）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京城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京城股份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本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则及《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京城股份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京城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京城股份及其中小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在作为京城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用京城股份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如有）与京城股份之间进行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京城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且本人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如有）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与京城股份进行关联交易。	长期	否	是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黄晓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黄晓峰、李红）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京城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拟变更为京城股份控股子公司之北洋天青）之间发	长期	否	是		

	峰、李红)	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京城股份及其中小股东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京城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京城股份及其股东、京城股份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黄晓峰、李红、徐炳雷、阳伦胜、英入才	<p>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黄晓峰、李红、徐炳雷、阳伦胜、英入才承诺：除上市公司书面同意外，黄晓峰、徐炳雷、阳伦胜及英入才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间（即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五个会计年度，下同）及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起 2 年内，应当继续于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任职并履行其应尽的勤勉尽责义务，如任期届满前未经上市公司书面同意主动向目标公司离职，或因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故意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的，上市公司有权要求乙方和丙方承担如下补偿责任：（一）黄晓峰的任职期限要求及相关承诺 1、黄晓峰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前主动离职，或因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的，则黄晓峰及李红应当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对价的 100%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2、黄晓峰因主动离职，或因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导致其任职期限自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起不满 1 年的，黄晓峰及李红应当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对价的 40%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3、黄晓峰因主动离职，或因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导致其任职期限自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起已满 1 年不满 2 年的，黄晓峰及李红应当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对价的 20%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p> <p>（二）徐炳雷、阳伦胜、英入才的任职期限要求及相关承诺 1、徐炳雷、阳伦胜、英入才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前主动离职，或因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故意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p>	自承诺出具之日起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是	是		

		严重损失而被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的，则其本人应当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对价的 100%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2、徐炳雷、阳伦胜、英入才因主动离职，或因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导致其任职期限自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起不满 1 年的，其本人应当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对价的 40%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3、徐炳雷、阳伦胜、英入才因主动离职，或因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导致其任职期限自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起已满 1 年不满 2 年的，其本人应当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对价的 20%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黄晓峰、徐炳雷、阳伦胜及英入才因营私舞弊或其他故意损害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给目标公司或上市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的，除履行上述补偿义务外，还应对其所造成的损失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其他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等 17 名自然人）、黄晓峰、陶峰	关于上市公司第二期现金对价抵扣事宜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李红等 17 名自然人）、黄晓峰、陶峰承诺：第一，本人将严格按照交易协议约定履行相应责任和义务，如需向上市公司承担现金补偿/赔偿义务的，本人将严格按照交易协议约定及上市公司要求的期限向上市公司履行该等现金补偿/赔偿义务；第二，上市公司第二期现金对价 2,000 万元将优先用于抵扣附加业绩补偿金。在业绩承诺期限内，如发生业绩承诺方（即李红、赵庆、青岛艾特诺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王晓晖和钱雨嫣，下同）须向上市公司支付附加业绩补偿金的情形，上市公司第二期现金对价 2,000 万元将全额用于抵扣附加业绩补偿金。业绩承诺期限届满，如业绩承诺方无须向上市公司支付附加业绩补偿金，则上市公司有权在向业绩承诺方支付第二期现金对价时直接扣减交易对方其他未履行而未履行的补偿/赔偿金额（如有），不足部分由交易对方及黄晓峰、陶峰继续按约定履行补偿/赔偿义务。	自承诺出具之日起至业绩承诺期届满且补偿义务履行完毕	是	是		
其他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	关于上市公司第二期现金对价抵扣事宜的承诺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青岛艾特诺）承诺：第一，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交易协议约定履行相应责任和义务，如需向上市公司承担现金补偿/赔偿义务的，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交易协议约定及上市公司要求的期限向上市公司履行该等现金补偿/赔偿义务；第二，上市公司第二期现金对价 2,000 万元将优先	自承诺出具之日起至业绩	是	是		

		诺)	用于抵扣附加业绩补偿金。在业绩承诺期限内，如发生业绩承诺方（即李红、赵庆、青岛艾特诺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王晓晖和钱雨嫣，下同）须向上市公司支付附加业绩补偿金的情形，上市公司第二期现金对价 2,000 万元将全额用于抵扣附加业绩补偿金。业绩承诺期限届满，如业绩承诺方无须向上市公司支付附加业绩补偿金，则上市公司有权在向业绩承诺方支付第二期现金对价时直接扣减交易对方其他应履行而未履行的补偿/赔偿金额（如有），不足部分由交易对方及黄晓峰、陶峰继续按约定履行补偿/赔偿义务。	承诺 期届 满且 补偿 义务 履行 完毕				
--	--	----	---	--	--	--	--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诚信状况良好。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关于〈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等议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

2022 年 11 月 16 日，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关于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京城股份拟向包括京城机电在内的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7,200.00 万元（含本数）。

2023年7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与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城机电”)友好协商,一致决定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终止协议》。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906,763.89	-2,869,816.21	36,947.68	6,994,228.43	6,784,146.82	13,778,375.25
北京京城工业物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902,227.27	-902,227.27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772,751.39	894,142.54	1,666,893.93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3,803,812.43	764,362.46	4,568,174.89	11,609,601.75		11,609,601.75
北京第一机床厂	股东的子公司				7,359.09		7,359.09
宽城升华压力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其他	649,698.50		649,698.50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4,526,405.14	-950,461.48	3,575,943.66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北京京城智通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312,500.00		312,500.00
李红	其他				10,860,433.38		10,860,433.38
合计		7,360,274.82	-2,105,453.75	5,254,821.07	42,985,506.45	5,825,600.61	48,811,107.06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正常经营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	---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与下列根据上市规则被视为本公司关联人士的实体订立关联交易:

(1)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目前持有公司 45.32%的股份,因此,京城控股为本公司关联人士。

(2) 北京京城机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城机电的全资子公司,因此,资产公司为本公司关联人士。

(3) 北京北人印刷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城机电的全资子公司,因此,北人设备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人士。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的关联交易及持续关联交易详情载列如下:

关联交易

1、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涉及关联交易

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等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2022 年 11 月 16 日,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关于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京城股份拟向包括京城机电在内的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7,200.00 万元(含本数)。

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与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城机电”)友好协商,一致决定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终止协议》。

持续关联交易

1、租赁关联方北人设备房产作为办公用房的持续关联交易

公司拟租赁关联方北人设备位于北京亦庄亦创园区的房产作为办公用房(以下简称“该房产”),以满足公司办公需求。该房产建筑面积为 1102 平方米,租期三年,租金第一年每天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人民币 2.55 元,从第二年起每年租金在上一年基础上递增 2%;物业服务也由北人设备提供,物业费为每年 264,480 元。

2、与京城海通房屋租赁的持续关联交易

北京天海与京城海通于 2018 年 9 月 4 日签订了《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 18 年。房地产资产转让的同时，北京天海、资产公司及京城海通三方将签署《租赁合同主体变更协议》，将《租赁合同》项下的北京天海所有权利和义务概括转让予资产公司。2022 年 7 月 6 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收购京城海通 2%股权项目的完成公告》，于收购事项完成后，公司透过天海工业持有京城海通 51%的股权。据此，京城海通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按照上市规则，由于京城机电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资产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因此，租赁合同项下拟进行之交易于收购事项完成后成为本公司的持续关联交易。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腾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面积 45043.62 平方米	1,100,925,887.91	2021.2.21	2036.10.18	25,696,876.30	租赁合同	主要经营收入	否	
北	北	承租面	445,013,628.70	2020.5.1	2036.10.18	-11,184,219.00	租	主	是	集

京 京 城 机 电 资 产 管 理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京 京 城 海 通 科 技 文 化 发 展 有 限 公 司	积 45143.62 平方米。					赁 合 同	要 经 营 成 本	团 兄 弟 公 司
---	---	-----------------------	--	--	--	--	-------------	-----------------------	-----------------------

租赁情况说明
无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78,426	678,426	0	0	募集配套资金限售	2023年2月20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16,282	4,016,282	0	0	募集配套资金限售	2023年2月20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74,084	4,274,084	0	0	募集配套资金限售	2023年2月20日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815,882	1,815,882	0	0	募集配套资金限售	2023年2月20日
李红	19,099,566	11,459,740	0	7,639,826	并购重组限购	2023年6月28日解锁前两期
赵庆	6,540,785	3,924,471	0	2,616,314	并购重组限购	2023年6月28日解锁前两期
杨平	5,405,865	5,405,865	0	0	并购重组	2023年6

					限购	月 28 日解 锁前两期
青岛艾特诺 经济信息咨 询有限公司	4,686,960	2,812,176	0	1,874,784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8 日解 锁前两期
王晓晖	4,039,404	2,423,642	0	1,615,762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8 日解 锁前两期
夏涛	2,015,123	2,015,123	0	0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8 日解 锁
王华东	2,015,123	2,015,123	0	0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8 日解 锁
钱雨嫣	806,048	483,629	0	322,419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8 日解 锁前两期
肖中海	589,423	589,423	0	0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8 日解 锁
修军	526,269	526,269	0	0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8 日解 锁
傅敦	378,913	378,913	0	0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8 日解 锁
陈政言	377,835	377,835	0	0	并购重组 限购	2023 年 6 月 28 日解 锁
合计	57,265,988	43,196,883	0	14,069,105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47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北京京城 机电控股 有限责任 公司	0	245,735,052	45.32	63,000,000	无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000	99,415,027	18.33	0	未知	未知
李红	-913,800	18,185,766	3.35	7,639,82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赵庆	0	6,540,785	1.21	2,616,31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青岛艾特诺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0	4,686,960	0.86	1,874,784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晓晖	-100,000	3,939,404	0.73	1,615,762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杨平	-1,710,800	3,695,065	0.6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华东	0	2,015,123	0.3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12,965	1,780,188	0.33	0	未知	未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51,601	1,551,601	0.29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82,735,052		人民币普通股	182,735,05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99,419,027		境外上市外资股	99,419,027		
李红	10,545,940		人民币普通股	10,545,940		
赵庆	3,924,471		人民币普通股	3,924,471		
杨平	3,695,065		人民币普通股	3,695,065		
青岛艾特诺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812,176		人民币普通股	2,812,176		
王晓晖	2,323,642		人民币普通股	2,323,642		
王华东	2,015,123		人民币普通股	2,015,12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80,188		人民币普通股	1,780,18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51,601		人民币普通股	1,551,60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3,000,000	2023年7月10日	63,000,000	限售期为自新股交割日起的36个月
2	李红	7,639,826	2024年6月24日	3,819,913	其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2023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于本次重组交易中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
3	赵庆	2,616,314	2024年6月24日	1,308,157	其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2023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于本次重组交易中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
4	青岛艾特诺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874,784	2024年6月24日	937,392	其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2023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于本次重组交易中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
5	王晓晖	1,615,762	2024年6月24日	807,881	其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2023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于本次重组交易中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

6	钱雨嫣	322,419	2024年6月24日	161,210	其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就2023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于本次重组交易中取得的新增股份中的20%扣减解锁当年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剩余部分可解除锁定；
7					
8					
9					
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备注：

1.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63,000,000股A股限售股已于2023年7月10日上市流通，详情见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刊载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3年6月30日，成磊先生的配偶持有公司5,700股A股。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67,202,377.56	336,627,993.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575,614.68	8,603,853.52
应收账款	七、5	349,071,295.07	315,652,015.26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0,354,186.85	29,790,417.72
预付款项	七、7	45,997,328.51	46,525,117.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4,103,406.46	4,809,858.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59,424,331.64	310,798,445.4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9,365,754.78	10,221,016.45
流动资产合计		1,278,094,295.55	1,063,028,717.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88,425,698.97	83,828,193.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646,254,526.84	594,584,383.38
在建工程	七、22	28,431,780.91	59,457,140.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11,468,853.54	220,518,068.16
无形资产	七、26	187,545,724.76	192,378,307.38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168,996,039.10	168,996,039.10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5,310,522.87	16,622,473.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69,328,521.69	69,755,808.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37,589,050.02	26,835,176.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3,350,718.70	1,432,975,590.31
资产总计		2,731,445,014.25	2,496,004,308.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70,000,000.00	1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95,927,453.58	77,497,454.43
应付账款	七、36	284,146,129.87	242,600,960.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74,532,255.04	60,289,757.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5,933,973.13	25,714,018.81
应交税费	七、40	6,472,438.43	21,834,560.15
其他应付款	七、41	76,617,572.36	63,942,916.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1,491,889.73	21,127,930.8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024,715.60	6,677,447.44
流动负债合计		752,146,427.74	619,685,045.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40,552,018.75	248,801,063.86
长期应付款	七、48	253,207,700.00	113,207,7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31,127,711.39	30,779,454.07
预计负债	七、50	7,981,101.32	8,020,131.96
递延收益	七、51	9,720,315.08	358,604.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302,455.66	61,991,575.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1,891,302.20	463,158,529.75

负债合计		1,354,037,729.94	1,082,843,575.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542,265,988.00	542,265,9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51,111,016.32	1,151,111,016.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4,248,157.27	2,128,736.81
专项储备	七、58	669,531.59	124,960.21
盈余公积	七、59	45,665,647.68	45,665,647.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95,229,732.92	-665,538,796.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8,730,607.94	1,075,757,552.12
少数股东权益		328,676,676.37	337,403,180.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77,407,284.31	1,413,160,732.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31,445,014.25	2,496,004,308.13

公司负责人：李俊杰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248,639.30	53,043,574.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64,960,685.13	51,455,610.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00,105,579.98	382,107,891.53
其中：应收利息		32,918,353.69	37,918,353.69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7,943.54	
流动资产合计		490,462,847.95	486,607,076.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377,330,040.36	1,239,348,125.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5,028.96	139,583.2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65,295.14	2,119,466.54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20,449.32	1,298,753.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0,697.09	460,670.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0,491,510.87	1,243,366,598.98
资产总计		1,870,954,358.82	1,729,973,675.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0,012,861.73	53,462,653.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242,477.91	1,274,336.28
应付职工薪酬		115,948.37	2,655,500.86
应交税费		7,173.09	614,941.03
其他应付款		21,636,492.00	23,710,531.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0,715.35	889,946.63
其他流动负债			165,663.72
流动负债合计		91,935,668.45	82,773,572.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82,073.01	952,735.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6,323.79	529,866.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8,396.80	1,482,601.74
负债合计		92,834,065.25	84,256,174.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2,265,988.00	542,265,9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1,798,659.48	1,123,816,744.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071,282.24	38,071,282.24
未分配利润		-64,015,636.15	-58,436,513.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78,120,293.57	1,645,717,501.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70,954,358.82	1,729,973,675.83

公司负责人：李俊杰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25,983,732.52	637,677,016.7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25,983,732.52	637,677,016.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9,492,960.84	635,491,143.0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46,091,446.53	553,123,507.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215,567.15	3,635,239.70
销售费用	七、63	17,906,764.13	15,841,866.48
管理费用	七、64	47,814,777.88	38,334,532.86
研发费用	七、65	28,174,206.18	21,615,500.91
财务费用	七、66	6,290,198.97	2,940,495.83
其中：利息费用		8,830,075.36	2,882,848.89
利息收入		2,177,647.04	222,568.30
加：其他收益	七、67	1,562,792.50	1,834,312.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568,847.96	13,545,545.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68,847.96	12,254,352.4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52.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252,605.18	-861,311.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2,595,858.77	-4,631,897.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5,422.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170,629.34	12,066,572.2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243,897.98	722,359.8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57,935.94	1,066,190.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184,667.30	11,722,741.3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6,574,895.30	3,034,715.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759,562.60	8,688,026.3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759,562.60	8,688,026.3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90,936.02	10,576,997.4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068,626.58	-1,888,971.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2,332,083.51	1,966,372.7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19,420.46	1,783,243.7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2,119,420.46	1,783,243.77

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657.25	3,496.1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90,763.21	1,779,747.59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2,663.05	183,128.94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427,479.09	10,654,399.0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71,515.56	12,360,241.1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55,963.53	-1,705,842.1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李俊杰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54,601.78	212,991.15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70,915.50	8,486.1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702,981.80	5,606,374.6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1,440.02	-15,754.9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4,372.90	17,801.2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4,836.91	-154,997.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82,692.41	-5,541,112.5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82,692.41	-5,541,112.54
减：所得税费用		-3,569.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79,122.90	-5,541,112.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79,122.90	-5,541,112.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79,122.90	-5,541,112.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俊杰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5,026,772.39	570,729,387.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7.44	35,643,452.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4,019,617.07	5,996,61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048,066.90	612,369,451.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3,942,773.34	480,168,219.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606,211.63	103,795,626.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464,385.67	19,100,844.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2,501,594.90	28,220,352.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514,965.54	631,285,04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8	-6,466,898.65	-18,915,591.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7,877.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1,620.00	7,937.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6,233,354.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620.00	36,539,168.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090,148.84	45,298,45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866.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90,148.84	45,529,32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48,528.84	-8,990,156.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75,679,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0,000,000.00	23,207,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00,000.00	98,887,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382,16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71,666.67	1,961,555.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268,749.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40,415.99	36,343,71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759,584.01	62,543,584.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8,246.16	1,256,935.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8	141,382,402.68	35,894,772.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8	263,802,199.98	79,891,833.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8	405,184,602.66	115,786,606.37

公司负责人：李俊杰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876,400.00	29,332,8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572.95	9,632,12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64,972.95	38,964,923.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782,598.40	19,869,300.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10,114.33	5,724,274.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8,619.29	628,177.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3,576.50	4,478,58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894,908.52	30,700,33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9,935.57	8,264,586.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065,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065,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0.00	23,207,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0.00	23,207,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07,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07,7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94,935.53	8,264,586.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43,574.83	1,639,496.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48,639.30	9,904,083.76

公司负责人：李俊杰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2,265,988.00				1,151,111,016.32		2,128,736.81	124,960.21	45,665,647.68		-669,031,286.39		1,072,265,062.63	334,216,404.18	1,406,481,466.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3,492,489.49		3,492,489.49	3,186,776.43	6,679,265.92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2,265,988.00				1,151,111,016.32		2,128,736.81	124,960.21	45,665,647.68		-665,538,796.90		1,075,757,552.12	337,403,180.61	1,413,160,732.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19,420.46	544,571.38			-29,690,936.02		-27,026,944.18	-8,726,504.24	-35,753,448.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19,420.46				-29,690,936.02		-27,571,515.56	-8,855,963.53	-36,427,479.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44,571.38				544,571.38	129,459.29	674,030.67	
1. 本期提取							4,155,087.55				4,155,087.55	1,584,108.73	5,739,196.28	
2. 本期使用							-3,610,516.17				-3,610,516.17	-1,454,649.44	-5,065,165.61	
(六) 其他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2,265,988.00				1,151,111,016.32		4,248,157.27	669,531.59	45,665,647.68		-695,229,732.92	1,048,730,607.94	328,676,676.37	1,377,407,284.31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5,000,000.00				835,353,861.68		-1,030,194.20		45,665,647.68		-687,333,700.32		677,655,614.84	283,756,432.50	961,412,047.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5,000,000.00				835,353,861.68		-1,030,194.20		45,665,647.68		-687,333,700.32		677,655,614.84	283,756,432.50	961,412,047.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481,314.00				176,564,243.63		1,783,243.77	-			10,576,997.42		235,405,798.82	32,845,148.07	268,250,946.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3,243.77				10,576,997.42		12,360,241.19	-1,705,842.16	10,654,399.03
(二)所有者投	46,481,314.00				176,564,243.63								223,045,557.63	34,550,990.23	257,596,547.86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481,314.00			173,284,801.59						219,766,115.59	34,550,990.23	254,317,105.8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279,442.04						3,279,442.04		3,279,442.0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1,481,314.00			1,011,918,105.31		753,049.57	45,665,647.68	-676,756,702.90	913,061,413.66	316,601,580.57	1,229,662,994.23		

公司负责人：李俊杰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2,265,988.00				1,123,816,744.17				38,071,282.24	-58,367,317.04	1,645,786,697.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69,196.21	-69,196.2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2,265,988.00				1,123,816,744.17				38,071,282.24	-58,436,513.25	1,645,717,501.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7,981,915.31					-5,579,122.90	132,402,792.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79,122.90	-5,579,122.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7,981,915.31						137,981,915.3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37,981,915.31						137,981,915.31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2,265,988.00				1,261,798,659.48				38,071,282.24	-64,015,636.15	1,778,120,293.57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	-----------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5,000,000.00				811,365,185.81				38,071,282.24	-54,534,968.50	1,279,901,499.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5,000,000.00				811,365,185.81				38,071,282.24	-54,534,968.50	1,279,901,499.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481,314.00				173,284,801.59					-5,541,112.54	214,225,003.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41,112.54	-5,541,112.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481,314.00				173,284,801.59						219,766,115.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481,314.00				173,284,801.59						219,766,115.5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1,481,314.00				984,649,987.40				38,071,282.24	-60,076,081.04	1,494,126,502.60

公司负责人：李俊杰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梅女士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东先生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称为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北人集团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7月13日登记注册成立，并于1993年7月16日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3年）118号文件批准，转为可在境内及香港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社会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等有关部门批准，本公司于1993年和1994年分别在香港和上海发行H股和A股，并分别于1993年和1994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经2001年5月16日及2002年6月11日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133号文件核准同意，于2002年12月26日至2003年1月7日成功向社会公众股东增发2,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增发后，本公司总股本42,200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25,000万股，国内公众股7,200万股，境外公众股1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京国资产字[2006]25号“关于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本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北人集团公司以每10股配3.8股的方式，将原国有法人股2,736万股支付给本公司流通A股股东，上述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A股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3月29日。

北人集团公司于2010年1月6日、2010年1月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2,100万股，2010年12月2日公开出售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2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98%。截至2011年12月31日北人集团公司持有国有法人股20,162万股，占总股本的47.78%，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无限售条件的国内公众股为12,038万股，占总股本的28.52%；无限售条件的境外公众股10,000万股，占总股本的23.70%。

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人集团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城机电）于2012年6月16日签署了《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人集团公司之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北人集团公司将所持本公司20,162万股A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京城机电，股份划转后本公司总股本不变，其中京城机电持有20,162万股，占总股本的47.78%，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已于2012年9月1日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本公司于2012年12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股份过户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本公司于2012年11月与京城机电及北人集团公司签署《重大资产置换协议》及《重大资产置换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以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与京城机电所拥有的气体储运装备业务相关资产进行置换，差额部分由京城机电以现金方式补足。拟置出资产为本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拟置入资产为京城机电持有的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88.50%股权、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剥离环保业务后的北京京城压缩机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3年9月26日，本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240号），核准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公司于2013年10月31日与京城机电及北人集团公司签署《重大资产置换交割协议》，京城机电将置入资产交割至本公司，本公司将置出资产及相关人员交割至北人集团公司。

2013年12月23日，公司名称由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京城机电于2015年5月6日、5月13日和5月1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票2,1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8%。截至2015年12月31日京城机电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A股股票18,06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80%。

京城机电于2016年8月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本公司股份2,115,052A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50%，本次增持后，京城机电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A股股票182,735,0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30%。

京城机电于2020年6月30日通过非公开发行认购本公司股份6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99%，并于2020年7月9日完成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485,000,000股，其中京城机电持有无限售流通股A股股票182,735,052股，限售股A股股票63,000,000股，总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67%。

本公司经2021年2月9日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李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86号）核准同意，2022年6月17日，本公司通过向李红等发行股份完成收购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洋天青）80%股权，股票发行数量46,481,3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5%，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股份数量为531,481,314股。该部分限售股中的32,412,209股A股已于2023年6月2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本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0,784,674股，发行对象为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542,265,988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022年8月4日，本公司已收到上述募集资金。该部分限售股已于2023年2月20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2年8月5日出具了“XYZH/2022BJAA31027”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9号楼901室，法定代表人王军。经营地址为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漷县南三街2号。

本公司经营范围：普通货运；专业承包；开发、设计、销售、安装、调试、修理低温储运容器、压缩机（活塞式压缩机、隔膜式压缩机、核级膜压缩机）及配件、机械设备、电气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京城机电。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北京明晖天海气瓶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天海美洲公司和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

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

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

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

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不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票据，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票据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票据”。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期的前瞻性信息，以单项工具和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如下：

单项工具层面	
单项资产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商业承兑票据	组合为基础计量违约损失率
银行承兑汇票（持有到期）	未发生信用减值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不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期的前瞻性信息，以单项工具和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如下：

单项工具层面	
单项资产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未发生信用减值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账龄组合	组合为基础计量违约损失率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本集团将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又以出售为目的，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

会计处理方法参照上述“五、10. 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内容。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单项工具层面	
单项资产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股利、应收利息	未发生信用减值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未发生信用减值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账龄组合	组合为基础计量违约损失率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五、12. 应收账款”相关内容。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

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五、12. 应收账款”相关内容。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

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

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50	—	2.000
房屋建筑物	40	5	2.375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气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40	5	2.3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10	9-9.5
电气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10	9-19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10	18-19
办公设备和其他	平均年限法	3-5	5-10	18-3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

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软件、商标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软件、商标权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指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周转瓶和房屋装修等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按照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集团提供服务，不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集团不能单

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集团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集团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本集团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

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或本集团最近一期类似资产抵押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钢制无缝瓶、缠绕瓶、低温瓶、低温储运装备销售收入，材料销售收入，自动化制造设备系统集成销售收入，房屋租赁费及场地租赁费等。

本集团根据日常经营活动中出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的应收款的公允价值计量收入。收入以扣除折扣以及抵消与本集团公司间内部销售后来列示。当收入能被可靠计量或未来经济收益可能流入本集团或如下所述本集团的各项活动满足特定标准时，应当确认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3)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5)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6)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7)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

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四“24. 使用权资产”以及“30. 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应用简化处理的方式，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及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在应收款项初始确认时考虑坏账的可能性，通过比较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该工具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断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

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宏观经济信息、信用政策等。如果比较所有使用的假设及估计发生变化，该变化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应收款项的损失准备。

(2) 存货减值准备

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同类货物的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实际售价或成本费用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

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6）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7）产品质量保证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有质保期的产品质量保证责任进行预计。预计计提比例是管理层基于销售合同中对质量保证责任的承担年限和历史经验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售后服务费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相关会计处理，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递延所得税资产、非流动资产合计、资产合计影响金额均为 61,415,208.60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负债合计影响金额均为 54,735,942.68 元；未分配利润影响金额为 3,492,489.49 元；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金额为 3,186,776.43 元；股东权益合计影响金额为 6,679,265.92 元。

其他说明：

无

（2）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执行解释第 15 号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相关会

计处理，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执行解释第 16 号调整当期期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更前	调整数	变更后
资产合计	2,434,589,099.53	61,415,208.60	2,496,004,308.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1,560,381.71	61,415,208.60	1,432,975,59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40,599.88	61,415,208.60	69,755,808.48
负债合计	1,028,107,632.72	54,735,942.68	1,082,843,575.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8,422,587.07	54,735,942.68	463,158,529.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55,633.01	54,735,942.68	61,991,575.69
股东权益合计	1,406,481,466.81	6,679,265.92	1,413,160,732.73
未分配利润	-669,031,286.39	3,492,489.49	-665,538,796.90
少数股东权益	334,216,404.18	3,186,776.43	337,403,180.6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更前	调整数	变更后
资产合计	1,729,513,005.40	460,670.43	1,729,973,675.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2,905,928.55	460,670.43	1,243,366,598.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460,670.43	460,670.43
负债合计	83,726,308.03	529,866.64	84,256,174.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2,735.10	529,866.64	1,482,601.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529,866.64	529,866.64
股东权益合计	1,645,786,697.37	-69,196.21	1,645,717,501.16
未分配利润	-58,367,317.04	-69,196.21	-58,436,513.25

(3).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

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3%、9%、6%、5%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80%和房产租赁收入	1.2%和 12%
香港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0%
美国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15%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25%
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	25%
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15%
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	25%
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	25%
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15%
BTIC AMERICA CORPORATION（天海美洲公司）	21%
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6.50%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15%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海）2022 年 12 月 1 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证书号为 GR20221100433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本期按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下属公司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2 日取得由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颁发的证书号为 GR20221300389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本期按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下属公司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 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证书号为 GR20201200764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本期按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下属公司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4 日取得由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颁发的证书号为 GR20213710042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本期按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以下统称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 5 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10 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5,582.44	132,679.87
银行存款	405,059,020.22	267,295,167.34
其他货币资金	62,017,774.90	69,200,146.03
合计	467,202,377.56	336,627,993.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586,363.36	8,781,364.1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2,575,614.68	8,537,056.96
商业承兑票据	0.00	66,796.56
合计	2,575,614.68	8,603,853.5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9,154,597.8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39,154,597.8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96,834,874.89
1 年以内小计	296,834,874.89
1 至 2 年	52,107,822.30
2 至 3 年	10,599,431.4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948,824.68
4 至 5 年	1,143,462.56
5 年以上	48,745,038.66
合计	415,379,454.5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259,057.16	7.53	31,259,057.16	100.00	0.00	31,539,057.16	8.32	31,539,057.16	100.00	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259,057.16	7.53	31,259,057.16	100.00	0.00	31,539,057.16	8.32	31,539,057.16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4,120,397.41	92.47	35,049,102.34		349,071,295.07	347,397,618.28	91.68	31,745,603.02		315,652,015.26
其中：										
账龄组合	384,120,397.41	92.47	35,049,102.34		349,071,295.07	347,397,618.28	91.68	31,745,603.02		315,652,015.26
合计	415,379,454.57	/	66,308,159.50	/	349,071,295.07	378,936,675.44	/	63,284,660.18	/	315,652,015.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津铭诚气体销售有限公司	5,073,644.29	5,073,644.29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452,641.17	4,452,641.17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四川恒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238,181.00	4,238,181.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临汾市金百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63,220.00	2,363,22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包头市瑞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395,213.90	2,395,213.9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吕梁市东森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1,870,000.00	1,870,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包头华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安分公司	1,929,000.00	1,929,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兴县金百丰燃气科技有限公司	1,770,000.00	1,770,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徐州新天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444,415.49	1,444,415.49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徐州市中信机电设备有限	1,301,929.77	1,301,929.77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

公司				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张家口下花园金鸿燃气有限公司	814,000.00	814,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上海琦高工贸有限公司	748,726.88	748,726.88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贵阳盛青贸易有限公司	613,598.66	613,598.66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新疆金冠汽车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528,545.00	528,545.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兰州荣美工贸有限公司	469,941.00	469,941.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张家口金鸿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40,000.00	440,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涿鹿县金鸿燃气有限公司	312,000.00	312,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宝塔盛华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赤城县金鸿燃气有限公司	44,000.00	44,000.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合计	31,259,057.16	31,259,057.16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6,834,874.89	2,332,993.90	0.79
1 年至 2 年	52,107,822.30	7,741,267.34	14.86
2 年至 3 年	9,880,911.48	2,843,599.65	28.78
3 年至 4 年	5,948,824.68	3,087,732.76	51.90
4 年至 5 年	943,462.56	639,007.19	67.73
5 年以上	18,404,501.50	18,404,501.50	100.00
合计	384,120,397.41	35,049,102.3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五、12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63,284,660.18	3,300,425.58	280,000.00	0.00	3,073.74	66,308,159.50
坏账准备						
合计	63,284,660.18	3,300,425.58	280,000.00	0.00	3,073.74	66,308,159.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临汾市金百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	汇款
吕梁市东森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	汇款
合计	280,000.00	/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为汇率变动影响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腾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6,796,216.17	1年以内	11.27	224,621.84
青岛澳柯玛智慧冷链有限公司	26,072,792.39	2年以内	6.28	3,642,351.79
佛山市飞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3,079,151.00	1年以内	5.56	110,779.92
青岛海尔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19,588,000.00	1年以内	4.72	315,366.80
上海舜华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18,048,730.55	1年以内	4.35	86,633.91
合计	133,584,890.11	—	32.18	4,379,754.2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354,186.85	29,790,417.72
合计	10,354,186.85	29,790,417.7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433,592.52	0.00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6,515,748.61	79.39	40,520,316.86	87.09
1至2年	6,032,870.72	13.12	3,556,548.54	7.64
2至3年	1,211,482.24	2.63	2,160,992.68	4.64
3年以上	2,237,226.94	4.86	287,259.67	0.63
合计	45,997,328.51	100.00	46,525,117.7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尚未完成采购。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扬州锻压机床有限公司	5,532,743.32	1年以内	12.03
山东泉胜物资有限公司	3,036,104.32	1年以内	6.60
北京普锐特科技有限公司	2,711,580.00	2年以内	5.9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北京腾跃通达不锈钢有限公司	1,918,423.58	1年以内	4.17
天津泰达滨海清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644,016.94	1年以内	3.57
合计	14,842,868.16	—	32.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03,406.46	4,809,858.44
合计	4,103,406.46	4,809,858.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60,016.05
1 年以内小计	1,360,016.05
1 至 2 年	1,026,226.75
2 至 3 年	1,145,722.4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82,556.88
4 至 5 年	401,196.42
5 年以上	1,991,387.17
合计	6,907,105.75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等	2,056,328.40	2,414,540.14
备用金	1,685,241.37	2,317,006.63
5 年以上预付账款	1,684,914.83	1,573,939.71
往来款	1,480,621.15	1,075,891.65
合计	6,907,105.75	7,381,378.13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0.00	2,571,519.69	0.00	2,571,519.6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0.00	232,179.60	0.00	232,179.6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0.00	2,803,699.29	0.00	2,803,699.2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571,519.69	232,179.60	0.00	0.00	0.00	2,803,699.29
坏账准备						
合计	2,571,519.69	232,179.60	0.00	0.00	0.00	2,803,699.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金能移动能源有限公司	保证金	510,380.00	3-5年	7.39	240,021.79
包钢钢联销售有限公司	5年以上预付款	400,648.84	5年以上	5.80	400,648.84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5年以上预付款	350,000.00	5年以上	5.07	350,000.00
青岛海信日立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保证金	430,000.00	1年以内、2-3年	6.23	20,739.00
青岛海信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0,000.00	3-4年	3.19	21,280.00

合计	/	1,911,028.84	/	27.68	1,032,689.63
----	---	--------------	---	-------	--------------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无应收员工借款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729,974.15	5,366,901.93	98,363,072.22	86,915,857.52	9,463,588.60	77,452,268.92
在产品	162,805,015.74	35,349,229.41	127,455,786.33	162,420,940.74	31,452,575.33	130,968,365.41
库存商品	139,609,277.42	8,380,555.06	131,228,722.36	106,029,535.48	8,362,633.06	97,666,902.4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2,376,750.73	0.00	2,376,750.73	4,710,908.69	0.00	4,710,908.69
合计	408,521,018.04	49,096,686.40	359,424,331.64	360,077,242.43	49,278,796.99	310,798,445.4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463,588.60	656,624.84	0.00	4,753,311.51	0.00	5,366,901.93
在产品	31,452,575.33	8,333,925.09	0.00	4,437,271.01	0.00	35,349,229.41
库存商品	8,362,633.06	3,605,308.84	0.00	3,587,386.84	0.00	8,380,555.0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						

成本						
合计	49,278,796.99	12,595,858.77	0.00	12,777,969.36	0.00	49,096,686.4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5 存货”相关内容。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留抵增值税	39,108,947.57	8,850,656.79
预缴企业所得税	47,721.43	1,207,698.27
未抵扣增值税	162,661.39	162,661.39
预缴其他税金	46,424.39	0.00
合计	39,365,754.78	10,221,016.45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减值
----	----	--------	----	----

资单位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	准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50,478,354.85			5,093,171.77	0.00					55,571,526.62	
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509,423.85			-351,050.57	28,657.25					23,187,030.53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9,840,415.06			-173,273.24	0.00					9,667,141.82	
小计	83,828,193.76			4,568,847.96	28,657.25					88,425,698.97	
合计	83,828,193.76			4,568,847.96	28,657.25					88,425,698.97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46,254,526.84	594,584,383.38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646,254,526.84	594,584,383.38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气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86,381,095.03	686,246,547.08	18,394,427.76	11,601,114.31	14,552,871.80	1,217,176,055.98
2. 本期增加金额	2,558,343.78	74,452,328.22	380,941.43	320,755.15	625,155.89	78,337,524.47
(1) 购置	0.00	3,841,579.39	214,386.04	293,431.16	0.00	4,349,396.59
(2) 在建工程转入	2,558,343.78	70,610,748.83	166,555.39	13,412.39	625,155.89	73,974,216.2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折算影响	0.00	0.00	0.00	13,911.60	0.00	13,911.6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3,925,444.67	1,012,994.00	16,111.11	37,179.49	4,991,729.27
(1) 处置或报废	0.00	3,925,444.67	1,012,994.00	16,111.11	37,179.49	4,991,729.27
4. 期末余额	488,939,438.81	756,773,430.63	17,762,375.19	11,905,758.35	15,140,848.20	1,290,521,851.1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2,699,057.85	457,840,992.31	12,479,673.42	7,760,569.99	3,573,792.67	604,354,086.24
2. 本期增加金额	5,713,440.52	18,263,759.01	1,114,942.96	456,916.34	603,299.94	26,152,358.77
(1) 计提	5,713,440.52	18,263,759.01	1,114,942.96	444,876.38	603,299.94	26,140,318.81
(2) 外币折算影响	0.00	0.00	0.00	12,039.96	0.00	12,039.96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3,517,050.89	911,694.60	14,500.00	33,461.54	4,476,707.03
(1) 处置或报废	0.00	3,517,050.89	911,694.60	14,500.00	33,461.54	4,476,707.03
4. 期末余额	128,412,498.37	472,587,700.43	12,682,921.78	8,202,986.33	4,143,631.07	626,029,737.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17,723,034.52	187,348.48	207,055.70	120,147.66	18,237,586.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0.00	17,723,034.52	187,348.48	207,055.70	120,147.66	18,237,586.3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0,526,940.44	266,462,695.68	4,892,104.93	3,495,716.32	10,877,069.47	646,254,526.84
2. 期初账面价值	363,682,037.18	210,682,520.25	5,727,405.86	3,633,488.62	10,858,931.47	594,584,383.3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出售固定资产的利得为 55,422.47 元。

(2) 房屋建筑物按所在地区及年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位于中国境内	360,526,940.44	363,682,037.18
长期（50年以上）	0.00	0.00
中期（10-50年）	360,526,940.44	363,682,037.18
短期（10年以内）	0.00	0.00
位于中国境外	0.00	0.00
长期（50年以上）	0.00	0.00
中期（10-50年）	0.00	0.00
短期（10年以内）	0.00	0.00
合计	360,526,940.44	363,682,037.18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8,431,780.91	59,457,140.18
工程物资	0.00	0.00
合计	28,431,780.91	59,457,140.18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	28,431,780.91	0.00	28,431,780.91	24,240,935.69	0.00	24,240,935.69
在建工程 2				20,934,638.03	0.00	20,934,638.03
在建工程 3				7,805,796.25	0.00	7,805,796.25
在建工程 4				6,475,770.21	0.00	6,475,770.21
合计	28,431,780.91	0.00	28,431,780.91	59,457,140.18	0.00	59,457,140.1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在建工程 2	49,000,000.00	20,934,638.03	20,127,976.12	41,062,614.15		0.00	96.64	100	0.00	0.00		自筹/国拨资金
在建工程 3	9,780,000.00	7,805,796.25	790,370.17	8,596,166.42		0.00	99.60	100	0.00	0.00		自筹/国拨资金
在建工程 4	9,600,000.00	6,475,770.21	1,481,069.54	7,956,839.75		0.00	68.95	100	0.00	0.00		自筹/国拨资金
合计	68,380,000.00	35,216,204.49	22,399,415.83	57,615,620.32		0.0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6,095,256.83	256,095,256.83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56,095,256.83	256,095,256.8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577,188.67	35,577,188.67
2. 本期增加金额	9,049,214.62	9,049,214.62
(1) 计提	9,049,214.62	9,049,214.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4,626,403.29	44,626,403.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1,468,853.54	211,468,853.54
2. 期初账面价值	220,518,068.16	220,518,068.16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3,223,352.06	11,803,050.00		22,895,032.86	34,024,963.16	241,946,398.08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450,295.12	0.00	450,295.12
(1) 购置	0.00	0.00		450,295.12	0.00	450,295.1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72,640.92		0.00	0.00	72,640.92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3,223,352.06	11,730,409.08		23,345,327.98	34,024,963.16	242,324,052.2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0,754,305.64	11,784,650.97		5,329,990.99	1,699,143.10	49,568,090.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98,297.38	1,600.02		1,781,053.69	1,701,478.99	5,282,430.08
(1) 计提	1,798,297.38	1,600.02		1,781,053.69	1,701,478.99	5,282,430.08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72,193.26		0.00	0.00	72,193.26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552,603.02	11,714,057.73		7,111,044.68	3,400,622.09	54,778,327.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0,670,749.04	16,351.35		16,234,283.30	30,624,341.07	187,545,724.76
2. 期初账面价值	142,469,046.42	18,399.03		17,565,041.87	32,325,820.06	192,378,307.3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土地使用权按所在地区及年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位于中国境内	140,670,749.04	142,469,046.42
长期（50 年以上）	0.00	0.00
中期（10-50 年）	140,670,749.04	142,469,046.42
短期（10 年以内）	0.00	0.00
位于中国境外	0.00	0.00
长期（50 年以上）	0.00	0.00
中期（10-50 年）	0.00	0.00
短期（10 年以内）	0.00	0.00
合计	140,670,749.04	142,469,046.42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天海美洲公司	6,562,344.06	0.00	0.00	0.00	0.00	6,562,344.06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168,996,039.10	0.00	0.00	0.00	0.00	168,996,039.10
合计	175,558,383.16	0.00	0.00	0.00	0.00	175,558,383.1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计提		处置		
天海美洲公司	6,562,344.06	0.00	0.00	0.00	0.00	6,562,344.06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6,562,344.06	0.00	0.00	0.00	0.00	6,562,344.06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周转瓶摊销	3,097,061.83	0.00	570,710.52	0.00	2,526,351.31
房屋装修	13,525,411.62	0.00	741,240.06	0.00	12,784,171.56
合计	16,622,473.45	0.00	1,311,950.58	0.00	15,310,522.87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314,992.27	2,314,443.45	10,235,821.99	1,764,413.4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2,403,972.04	3,100,993.01	9,138,609.27	2,284,652.32
折旧年限差异	21,230.10	4,458.32	20,462.67	4,297.16
经营租赁	255,043,908.48	63,577,800.10	262,928,994.70	65,365,764.15
预计负债	2,205,512.09	330,826.81	2,244,542.73	336,681.41
合计	282,989,614.98	69,328,521.69	284,568,431.36	69,755,808.4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存货增值	870,548.07	130,582.21	949,102.00	142,365.30
其他资产评估增值	44,092,647.07	6,613,897.06	47,421,784.73	7,113,267.71
经营租赁	211,468,853.54	52,557,976.39	220,518,068.16	54,735,942.68
合计	256,432,048.68	59,302,455.66	268,888,954.89	61,991,575.6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455,145,394.38	375,404,995.47
资产减值准备	129,693,483.34	129,699,085.29
预计负债	5,775,589.23	5,775,589.23
合计	590,614,466.95	510,879,669.9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度	36,494,969.09	36,494,969.09	
2024 年度	31,101,903.12	31,101,903.12	
2025 年度	39,457,641.65	39,457,641.65	
2026 年度	40,517,136.49	40,517,136.49	
2027 年度	23,543,157.46	23,543,157.46	
2028 年度	64,931,272.97	43,484,349.82	
2029 年度	24,504,847.50	24,504,847.50	
2030 年度	10,120,273.81	10,120,273.81	
2031 年度	48,082,683.11	48,082,683.11	
2032 年度	78,098,033.42	78,098,033.42	
2033 年度	58,293,475.76	0.00	

合计	455,145,394.38	375,404,995.47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37,589,050.02		37,589,050.02	26,835,176.42		26,835,176.42
合计	37,589,050.02		37,589,050.02	26,835,176.42		26,835,176.42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70,000,000.00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70,000,000.00	10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7 月 1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编号为 HET021200001320220700000003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5,0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22 年 7 月 11 日至 2023 年 7 月 11 日，借款利率为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减

0.2%。由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还款保证，并另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为 CHET2120000132022070000001。截止期末银行已放借款 10,000.00 万元。

2023 年 4 月 13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编号为 0020000051-2023 年（朝阳）字 00474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23 年 4 月 19 日至 2024 年 4 月 18 日，借款利率以每笔借款合同生效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利率(LPR)减浮动点数 105 个基点确定。截止期末银行已放借款 5,000.00 万元。

2023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编号为 0020000051-2023 年（朝阳）字 01517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0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4 年 6 月 28 日，借款利率以每笔借款合同生效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利率(LPR)减浮动点数 95 个基点确定。截止期末银行已放借款 2,000.00 万元。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95,927,453.58	77,497,454.43
合计	95,927,453.58	77,497,454.4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等	267,073,102.18	226,302,452.09
工程款	17,073,027.69	16,298,508.15
合计	284,146,129.87	242,600,960.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10,492,652.22	尚未结算
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6,103,774.58	尚未结算
沃得精机（中国）有限公司	5,740,947.09	尚未结算
昆山欧赛斯悬挂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3,510,619.55	尚未结算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2,387,736.84	尚未结算
江苏无锡正达金属品有限公司	2,237,454.72	尚未结算
北京中能发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95,862.83	尚未结算
无锡市正达金属品有限公司	1,856,961.28	尚未结算
安徽鲲鹏装备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1,769,000.00	尚未结算
河北正昇电气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738,153.83	尚未结算
青岛盛聚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1,554,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39,487,162.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4,532,255.04	60,289,757.30
合计	74,532,255.04	60,289,757.3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青岛海尔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17,028,741.51	新增合同未履行

ROTAREX FAREAST PTE LTD	-2,973,851.90	合同履行完毕
宿州伊维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555,641.59	新增合同未履行
GT GLOBAL INCORPORATED	-1,503,495.83	合同履行完毕
Oceania Gas Cylinders Pty	1,459,487.12	新增合同未履行
浙江陶特容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0,176.27	合同履行完毕
合计	15,166,346.2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616,153.38	93,973,812.00	103,644,020.34	12,945,945.0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06,358.23	11,760,012.45	11,810,049.79	1,156,320.89
三、辞退福利	23,051.59	150,579.39	150,579.39	23,051.5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868,455.61	0.00	59,800.00	1,808,655.61
合计	25,714,018.81	105,884,403.84	115,664,449.52	15,933,973.1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27,054.45	76,883,065.16	86,185,436.16	6,724,683.45
二、职工福利费	0.00	1,077,961.55	1,077,961.55	0.00
三、社会保险费	810,249.36	7,593,168.79	7,659,422.80	743,995.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743,023.35	6,739,093.92	6,806,057.51	676,059.76
工伤保险费	53,001.52	741,944.26	741,234.68	53,711.10
生育保险费	14,224.49	112,130.61	112,130.61	14,224.49
四、住房公积金	288,725.44	6,385,244.00	6,385,244.00	288,725.4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35,684.13	1,974,572.50	2,335,955.83	4,374,300.8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住房补贴	754,440.00	59,800.00	0.00	814,240.00
合计	22,616,153.38	93,973,812.00	103,644,020.34	12,945,945.0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80,624.61	11,393,186.64	11,443,470.77	1,130,340.48
2、失业保险费	25,733.62	366,825.81	366,579.02	25,980.4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206,358.23	11,760,012.45	11,810,049.79	1,156,320.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政府机构设立的社会保险计划。根据计划，本集团按照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本期应向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11,760,012.45 元（上期金额：10,407,336.46 元）。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1,156,320.89 元（期初余额：1,206,358.23 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缴存的，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报告期后缴存。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44,525.12	8,091,307.3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628,711.65	11,730,408.40
个人所得税	303,361.95	609,70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228.96	611,486.4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9,400.00	0.00
印花税	208,137.10	304,390.00
土地使用税	53,358.30	0.00
教育费附加	46,114.34	284,898.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41,149.34	186,127.16
房产税	16,313.59	0.00
环境保护税	7,138.08	16,241.34
合计	6,472,438.43	21,834,560.15

其他说明：

期末应交税费中无应交香港利得税。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6,617,572.36	63,942,916.44
合计	76,617,572.36	63,942,916.44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项等	36,653,473.53	23,315,092.20
投资款	20,000,000.01	20,000,000.01
押金保证金	16,749,342.41	16,731,982.41
关联方往来款	2,217,474.99	2,998,545.36
租赁费	997,281.42	897,296.46
合计	76,617,572.36	63,942,916.4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腾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6,270,982.41	尚未结算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1,188,206.82	尚未结算
合计	17,459,189.2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000,000.00	7,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491,889.73	14,127,930.84
合计	21,491,889.73	21,127,930.84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对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承诺认缴的股权出资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预收销项税	3,856,433.60	3,627,151.99
待转销项税	3,168,282.00	3,050,295.45
合计	7,024,715.60	6,677,447.4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租赁应付款	240,552,018.75	248,801,063.86
合计	240,552,018.75	248,801,063.8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53,207,700.00	113,207,700.00
合计	253,207,700.00	113,207,700.00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天海工业氢能前沿科技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0	注 1
天海工业揭榜挂帅项目	23,207,700.00	0.00	0.00	23,207,700.00	注 2
氢能前沿科技产业发展项目	60,000,000.00	140,000,000.00	0.00	200,000,000.00	注 3
合计	113,207,700.00	140,000,000.00	0.00	253,207,700.00	—

其他说明：

注 1：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10 月 27 日向京城机电下发了《关于拨付京城机电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的通知》（京财资产指[2021]1886 号），通知安排 3,000.00 万元用于天海工业氢能前沿科技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收到上述资金。

注 2：根据京城机电“十四五”战略规划，结合京城机电战略产品有关技术研发项目，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揭榜“四型氢气瓶的设计开发”项目，申请预算资金 640.00 万元；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揭榜“车用 1000L 储氢瓶与液氢贮罐的涉及开发”项目，申请预算资金 1,680.77 万元，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收到上述资金，共计 2,320.77 万元。

注 3：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向京城机电下发了《关于拨付京城机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的通知》（京财资产指[2022]2030 号），通知安排 20,000.00 万元用于能源产业链延伸布局项目（氢能前沿科技产业发展项目），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收到 6,000.00 万元资金，2023 年 4 月收到 14,000.00 万元资金。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31,127,711.39	30,779,454.07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31,127,711.39	30,779,454.07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32,647,909.68	31,547,089.2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612,148.31	1,952,240.06
1. 当期服务成本	0.00	769,224.21
2. 过去服务成本	0.00	0.00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0.00	0.00
4. 利息净额	612,148.31	1,183,015.85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四、其他变动	-439,259.25	-851,419.58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0.00	0.00
2. 已支付的福利	-439,259.25	-851,419.58
五、期末余额	32,820,798.74	32,647,909.68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32,647,909.68	31,547,089.2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612,148.31	1,952,240.06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0.00	0.00
四、其他变动	-439,259.25	-851,419.58
五、期末余额	32,820,798.74	32,647,909.68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按照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规定，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8,020,131.96	7,981,101.32	质量保证金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8,020,131.96	7,981,101.3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产品质量保证是管理层基于销售合同中对质量保证责任的承担年限和历史数据预计的。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58,604.17	9,380,000.00	18,289.09	9,720,315.08	见下说明
合计	358,604.17	9,380,000.00	18,289.09	9,720,315.08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70MPa 氢气瓶开发项目	282,300.88	0.00	0.00	18,289.09	0.00	264,011.79	与收益相关
固定式液氢储	24,971.71	0.00	0.00	0.00	0.00	24,971.71	与收益相关

罐开发项目							
车载 1000L 液氢气瓶的设计研发	51,331.58	0.00	0.00	0.00	0.00	51,331.58	与收益相关
70MPa 高压四型储氢气瓶项目	0.00	5,380,000.00	0.00	0.00	0.00	5,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车载液氢储供系统开发和整车配套工程化技术研究	0.00	4,000,000.00	0.00	0.00	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70MPa 氢气瓶开发项目来源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对燃料电池轿车用 70MPa 氢气瓶开发及认证。

注 2：固定式液氢储罐开发项目来源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下发《车用 1000L 液氢储氢系统、固定式液氢储罐等关键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研发经费。

注 3：车载 1000L 液氢气瓶的设计研发来源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下发《车用 1000L 液氢储氢系统、固定式液氢储罐等关键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研发经费。

注 4：70MPa 高压四型储氢气瓶项目来源北京市经信局对高精尖产业专项经费的拨款补助。

注 5：车载液氢储供系统开发和整车配套工程化技术研究项目来源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研发经费。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42,265,988.00						542,265,988.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19,487,299.69	0.00	0.00	1,019,487,299.69
其他资本公积	131,623,716.63	0.00	0.00	131,623,716.63
合计	1,151,111,016.32	0.00	0.00	1,151,111,016.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000.00						160,0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60,000.00						160,000.0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68,736.81	2,332,083.51				2,119,420.46	4,088,157.2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29.87	28,657.25				28,657.25	26,327.38
其他债权投资公							

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71,066.68	2,303,426.26			2,090,763.21	212,663.05	4,061,829.8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128,736.81	2,332,083.51			2,119,420.46	212,663.05	4,248,157.2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4,960.21	4,155,087.55	3,610,516.17	669,531.59
合计	124,960.21	4,155,087.55	3,610,516.17	669,531.5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838,334.73	0.00	0.00	41,838,334.73
任意盈余公积	2,906,035.91	0.00	0.00	2,906,035.91
储备基金	460,638.52	0.00	0.00	460,638.52
企业发展基金	460,638.52	0.00	0.00	460,638.52
其他				
合计	45,665,647.68	0.00	0.00	45,665,647.6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9,031,286.39	-687,333,700.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492,489.49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5,538,796.90	-687,333,700.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690,936.02	21,794,903.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95,229,732.92	-665,538,796.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3,492,489.49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4,550,420.76	537,560,528.53	611,748,676.07	534,626,173.95
其他业务	11,433,311.76	8,530,918.00	25,928,340.70	18,497,333.32
合计	625,983,732.52	546,091,446.53	637,677,016.77	553,123,507.2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气体储运产品		537,610,872.31
自动化制造设备系统集成		45,062,474.42
其他		31,877,074.0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361,305,608.81
国外		253,244,811.9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614,550,420.7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履约义务通常的履行时间在 3 个月以内，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直接进行销售。一般在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或在工厂内进行交货，转移对产品的控制权，付款方式通常有以下三种情况：有授信额度的在本集团授信额度内进行发货，无授信额度的客户，在发货前全额收款，或者根据合同相关条款收取一定比例的款项后安排发货，在发货的同时或者将货物送达客户指定的目的地，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本集团取得无条件收款权利。本集团不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其产品质量保证按照法定的产品质量要求执行。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本集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总额 154,037,108.73 元，占本期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 24.61%（上期：20.58%），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
青岛海尔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43,336,283.19	6.92
深圳腾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1,877,074.03	5.09
Western International Gas and Cylinders	30,088,916.69	4.81
巴克立伟（天津）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27,165,135.32	4.34
Cyl-Tec, Inc.	21,569,699.50	3.45
合计	154,037,108.73	24.61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7,607.99	794,234.20
教育费附加	482,855.23	614,433.18
资源税	0.00	4,730.60
房产税	1,196,538.52	1,096,360.40
土地使用税	437,942.03	327,377.77
车船使用税	6,152.34	0.00
印花税	455,867.65	449,712.08
环境保护税	28,298.27	31,519.26
其他	305.12	316,872.21
合计	3,215,567.15	3,635,239.7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123,376.86	12,512,459.24
售后服务费	1,618,015.36	398,230.08
展览费	1,166,923.98	569,772.43
差旅费	964,965.90	737,361.26
业务经费	810,973.56	236,863.39
办公费	394,471.57	338,844.92
修理费	123,419.33	259,652.97
仓储保管费	7,248.07	48,372.55
包装费	0.00	276,262.82
其他	697,369.50	464,046.82
合计	17,906,764.13	15,841,866.4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727,107.23	27,289,475.52
聘请中介机构费		
-审计服务费用	116,947.53	28,301.89
-税务服务费用	202,830.19	20,860.71
-其他服务费用	1,725,314.03	1,989,435.65
-律师服务费	2,059,176.89	457,326.30
无形资产摊销	2,898,281.83	929,874.99
办公费	1,391,680.97	2,424,327.94
折旧费	1,341,357.69	987,270.46
车辆费用	993,636.64	742,068.54

差旅费	441,286.87	48,074.86
业务招待费	327,927.94	188,799.48
修理费	275,585.99	150,737.34
能源费	105,686.66	268,173.66
业务宣传费	24,423.82	0.00
其他	6,183,533.60	2,809,805.52
合计	47,814,777.88	38,334,532.8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28,174,206.18	21,615,500.91
合计	28,174,206.18	21,615,500.9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830,075.36	2,882,848.89
加：利息收入	-2,177,647.04	-222,568.30
汇兑收益	-736,402.81	0.00
加：汇兑损失	61,255.74	123,287.57
其他支出	312,917.72	156,927.67
合计	6,290,198.97	2,940,495.83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35,127.51	1,816,023.83
进项税加计扣除	103,889.12	0.00
递延收益转入	18,289.09	18,289.09
个税手续费返还	5,486.78	0.00
合计	1,562,792.50	1,834,312.9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68,847.96	12,254,352.4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507,318.54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0.00	783,874.87
合计	4,568,847.96	13,545,545.9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20,425.58	-641,339.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2,179.60	-219,972.2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3,252,605.18	-861,311.24
----	---------------	-------------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595,858.77	-4,631,897.0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2,595,858.77	-4,631,897.0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5,422.47	0.00
合计	55,422.47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55,422.47 元（上期：0.00 元）。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金收入	191,900.00	0.00	191,900.00
经批准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537,006.01	0.00	537,006.01
违约赔偿收入	0.00	55,641.09	0.00
其他	514,991.97	666,718.71	514,991.97
合计	1,243,897.98	722,359.80	1,243,897.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1,243,897.98 元（上期：722,359.80 元）。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4,547.65	257,255.15	104,547.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违约金、罚款、滞纳金等	152,588.29	54,656.00	152,588.29
其他	800.00	754,279.56	800.00
合计	257,935.94	1,066,190.71	257,935.94

其他说明：

本期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257,935.94 元（上期：1,066,190.71 元）。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836,567.38	3,547,898.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61,672.08	-513,183.81
合计	6,574,895.30	3,034,715.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184,667.3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138,430.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88,443.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34,381.9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85,327.1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7,210.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707,520.40
其他	-4,721,166.77
所得税费用	6,574,895.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6,381,165.84	244,039.97
利息收入	1,918,756.05	222,568.30
政府补助	6,815,127.51	1,816,023.83

往来款	2,654,662.91	191,398.34
罚款	25,030.00	20,571.00
其他	16,224,874.76	3,502,009.57
合计	34,019,617.07	5,996,611.0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各项费用	21,347,121.50	26,310,295.39
保证金、押金	20,118,898.70	991,544.82
往来款	3,315.06	136,851.99
手续费	225,843.78	72,692.25
罚款	157,142.06	0.00
其他	649,273.80	708,967.88
合计	42,501,594.90	28,220,352.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36,233,354.22
合计	0.00	36,233,354.2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氢能前沿科技产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140,000,000.00	0.00
天海工业揭榜挂帅项目专项资金	0.00	23,207,700.00
合计	140,000,000.00	23,207,7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租赁租金	12,268,749.32	0.00
合计	12,268,749.32	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759,562.60	8,688,026.3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595,858.77	4,631,897.06
信用减值损失	3,252,605.18	861,311.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140,318.81	27,861,481.87
使用权资产摊销	9,049,214.62	28,112.45
无形资产摊销	5,282,430.08	1,966,492.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11,950.58	585,095.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422.47	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547.65	257,255.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	5,952.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791,829.20	1,625,913.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68,847.96	-13,545,545.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7,447.95	-59,250.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89,120.03	-453,933.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221,744.97	6,892,626.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120,986.13	-61,435,053.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184,564.31	3,174,027.81
其他	10,808,018.36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6,898.65	-18,915,591.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5,184,602.66	115,786,606.3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63,802,199.98	79,891,833.7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	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	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382,402.68	35,894,772.6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5,184,602.66	263,802,199.98
其中: 库存现金	125,582.44	132,679.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5,059,020.22	263,669,520.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5,184,602.66	263,802,199.98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2,017,774.90	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62,017,774.90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0,471,131.54
其中：美元	5,337,185.03	7.2258	38,565,431.59
欧元	240,081.88	7.8771	1,891,148.98
港币	15,781.96	0.9220	14,550.97
应收账款	-	-	56,934,574.36
其中：美元	6,518,892.49	7.2258	47,104,213.35
欧元	1,247,967.02	7.8771	9,830,361.01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	-	1,625,805.00
其中：美元	225,000.00	7.2258	1,625,805.00
应付账款	-	-	18,893,353.81
其中：美元	2,614,707.55	7.2258	18,893,353.81
其他应付款	-	-	194,294.61
其中：美元	26,889.01	7.2258	194,294.61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下属公司天海美洲公司注册地为美国休斯顿，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子公司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	1,435,127.51	其他收益	1,435,127.51
与收益相关	9,720,315.08	递延收益	18,289.0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港保税区	天津港保税区	生产		55.00	设立
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	上海市松江区	生产		87.8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	北京市通州区	生产		75.00	设立
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	北京市通州区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	北京市通州区	生产		38.51	设立
天海美洲公司	美国休斯顿	美国休斯顿	销售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河北省承德市	生产		61.10	设立
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生产	81.4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物业、租赁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11月27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全部由北京天海出资。经过两次增资，截至2023年3月31日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4,522.52万元，其中北京天海出资21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38.51%，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出资170,412,703.00元，占注册资本的31.26%，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64,812,525.00元，占注册资本的30.23%。

根据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共有5名董事，其中北京天海提名3名，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各提名1名，除出售公司全部资产等重大事项需要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

表决外，审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等事项由全体董事中过半数的董事同意。管理层也均由北京天海派出。北京天海可以对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实施控制，因此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18.55	-119,920.09	0.00	42,558,036.1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	268,499,215.53	80,219,805	348,719,020.53	95,120,205	9,413,846.87	104,534,053.92	278,915,223.69	84,605,135.29	363,520,358.98	107,989,044.55	11,375,108.75	119,364,153.30

公											
司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45,062,474.42	-646,469.51	-646,469.51	4,402,087.39	26,548,672.50	7,528,374.32	7,528,374.32	-1,931,445.5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江苏省镇江市	江苏省镇江市	生产		27.461	权益法
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		9.93	权益法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		1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天海	江苏天海	江苏天海	江苏天海
流动资产	105,032,650.50		89,586,090.74	
非流动资产	423,392,601.03		401,030,939.05	
资产合计	528,425,251.53		490,617,029.79	
流动负债	129,659,902.68		129,236,094.78	
非流动负债	189,550,000.00		169,600,000.00	
负债合计	319,209,902.68		298,836,094.78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9,215,348.85		191,780,935.0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7,452,626.95		52,664,962.56	
调整事项	-1,881,100.33		-2,186,607.71	
--商誉	0.00		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81,100.33		-2,186,607.71	

一其他	0.00		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5,571,526.62		50,478,354.8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0,974,660.11		63,406,011.38
净利润		17,434,413.84		11,281,664.5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17,434,413.84		11,281,664.5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江苏天海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由北京天海与南京毕博工贸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毕博）合资设立，其中北京天海出资 2,800 万元，持有其 35% 股权。

北京天海以价值 985.58 万元的焊接瓶和乙炔瓶设备投资（以北京方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方评报字第 2015011 号《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机器设备投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设备评估值 985.58 万元为参考）及作价 1,814.42 万元的焊接瓶和乙炔瓶专利、专有技术使用权（以北京方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方评报字第 2015010 号《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无形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为参考）共计 2,800 万元出资，占股 35%，南京毕博以现金 5,200 万元出资，占股 65%。

2021 年江苏天海新增股东钰成创业对江苏天海增资 21,962,938.00 元，北京天海持有江苏天海的股权比例由 35.00% 被动稀释为 27.4610%。

江苏天海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北京天海提名 1 名，南京毕博提名 3 名，钰成创业提名 1 名；江苏天海不设监事会，设 2 名监事，其中：北京天海和南京毕博各提名 1 名；江苏天海设总经理 1 名，由南京毕博提名；行政和人事负责人 1 名，由南京毕博提名；财务负责人 1 名，由北京天海提名；技术及质量负责人 1 名，由北京天海提名。江苏天海的日常管理主要由南京毕博派出的人员负责。北京天海对江苏天海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一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2,854,172.35	33,349,838.9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24,323.81	594,865.39
--其他综合收益	28,657.25	3,496.18
--综合收益总额	-495,666.56	598,361.57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伯肯节能成立于 2005 年 3 月，注册资本 6,300 万元，2015 年 7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代码 833077。2018 年 8 月 15 日，陕西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航天科技）将其持有的伯肯节能 10.91% 股权（6,876,000 股）挂牌转让，2018 年 9 月 6 日，北京天海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了上述股权，并于 10 月 30 日支付了全部价款。2018 年 11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完成股权变更登记，2019 年 2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2 年伯肯节能定向发行 6,250,000 股，北京天海持有伯肯节能的股权比例由 10.91% 被动稀释为 9.93%。

北京天海于伯肯节能董事会中派驻代表，参与伯肯节能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对伯肯节能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2)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清智创公司）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与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等九家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出资设立，法定代表人为武锡斌，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其中北京天海认缴出资 1,000.00 万元，持股 10%，认缴出资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截至期末，北京天海已实缴 300.00 万元。北清智创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9 人，北京天海派出董事 1 人。北京天海对北清智创公司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欧元有关，除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天海美洲公司、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和零星的欧元、港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	40,471,131.56	—	24,919,688.32
美元	5,337,185.03	38,565,431.62	3,573,647.91	24,889,028.23
欧元	240,081.88	1,891,148.98	2,231.28	16,562.58
港币	15,781.96	14,550.96	15,781.38	14,097.51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应收账款	—	56,934,574.36	—	45,003,830.21
美元	6,518,892.49	47,104,213.35	5,385,315.48	37,506,568.19
欧元	1,247,967.02	9,830,361.01	1,010,017.92	7,497,262.02
预付款项	—	4,698,985.84	—	5,204,820.29
美元	470,772.85	3,401,710.44	730,240.71	5,085,834.47
欧元	155,015.64	1,221,073.70	16,029.56	118,985.82
澳元	15,878.00	76,201.7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	1,625,805.00	—	1,567,035.00
美元	225,000.00	1,625,805.00	225,000.00	1,567,035.00
应付账款	—	18,893,353.81	—	9,080,325.03
美元	2,614,707.55	18,893,353.81	1,303,782.70	9,080,325.03
预收款项	—	30,040,111.04	—	42,268,221.17
美元	4,068,012.56	29,394,645.16	5,866,819.67	40,860,052.27
欧元	81,942.07	645,465.88	189,706.03	1,408,168.90
其他应付款	—	194,294.61	—	187,271.20
美元	26,889.01	194,294.61	26,889.01	187,271.20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基本为固定利率借款。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23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由于本集团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于期末，本集团11.27%（上期：15.01%）和32.18%（上期：31.03%）应收账款余额分别来自本集团最大的客户和前五大客户。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客户深圳腾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质量优质，因此本集团没有重大的信用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33,584,890.11元。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及银行承兑汇票的额度为30,428.00万元（2022年12月31日：26,600.00万元），全部为短期银行借款。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3年6月30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67,202,377.56	0.00	0.00	0.00	467,202,377.56
应收票据	2,575,614.68	0.00	0.00	0.00	2,575,614.68
应收账款	349,071,295.07	0.00	0.00	0.00	349,071,295.07
应收款项融资	10,354,186.85	0.00	0.00	0.00	10,354,186.85
其他应收款	4,103,406.46	0.00	0.00	0.00	4,103,406.46
使用权资产	0.00	0.00	211,468,853.54	0.00	211,468,853.5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70,000,000.00	0.00	0.00	0.00	170,000,000.00
应付票据	95,927,453.58	0.00	0.00	0.00	95,927,453.58
应付账款	284,146,129.87	0.00	0.00	0.00	284,146,129.87
其他应付款	76,617,572.36	0.00	0.00	0.00	76,617,572.36
应付职工薪酬	15,933,973.13	0.00	0.00	0.00	15,933,973.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91,889.73	0.00	0.00	0.00	21,491,889.73
租赁负债	0.00	13,594,333.84	44,961,315.09	181,996,369.82	240,552,018.75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0	53,207,700.00	0.00	0.00	253,207,700.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0.00	0.00	10,354,186.85	10,354,186.85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10,354,186.85	10,354,186.8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0.00	0.00	10,354,186.85	10,354,186.85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以贴现率（期限超过一年）或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代表该类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商务服务	235,563.71	45.32	45.3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市机电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第一机床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京城工业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京城机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北人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宽城升华压力容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郑国祥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郭志红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李红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京城智通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781,509.01			14,413,673.23
北京蓝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5,891,161.94
北京京城智通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1,106,194.68
合计	—	52,781,509.01			21,411,029.8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793,397.33	28,246,092.24
北京蓝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5,405.32	0.00
宽城升华压力容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0.00	636,785.82
合计	—	4,898,802.65	28,882,878.0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0.00	149,449.55			0.00	149,449.55	0.00	0.00	0.00	0.00
北京北人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522,898.98	0.00	39,830.46	0.00	0.00	0.00
北京京城机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12,268,749.32	0.00	5,643,615.48	0.00	0.00	0.00
合计	—	0.00	149,449.55			12,791,648.30	149,449.55	5,683,445.94	0.00	0.00	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22-7-11	2023-7-11	否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3-4-19	2027-4-19	否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23-5-22	2024-1-18	否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3-6-28	2027-6-2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5.75	205.18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利息费用/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利息支出）	0.00	131,555.56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利息收入）	0.00	70,664.39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0.00	0.00	1,219,762.45	5,854.86
应收账款	宽城升华压力容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649,698.50	46,214.80	649,698.50	29,938.88
应收账款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4,568,174.89	372,032.43	3,803,812.43	68,785.7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36,947.68	454.46	39,051.16	480.33
预付账款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0.00	0.00	1,647,950.28	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02,227.27	0.00
应付账款	北京京城工业物流有限公司	0.00	902,227.27
应付账款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12,653,769.60	6,723,378.38
应付账款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2,387,736.84	2,417,736.84
应付账款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10,492,652.22	10,492,652.22
应付账款	北京京城智通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312,500.00	312,500.00
合同负债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1,124,605.65	270,850.05
合同负债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1,116,949.53	1,116,949.53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64,666.66	772,751.39
其他应付款	北京第一机床厂	7,359.09	7,359.09
其他应付款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1,188,206.82	2,108,668.30
其他应付款	李红	10,860,433.38	10,860,433.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的联营公司北清智创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其中北京天海认缴出资 1,000.00 万元，持股 10%，认缴出资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实缴出资 700.00 万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北洋天青诉讼事项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洋天青与供应商苏州弗兰克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弗兰克公司）业务合同产生纠纷，北洋天青于 2022 年 7 月 7 日收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开庭传票，法院对北洋天青 3,625,647.23 元资金予以冻结。2022 年 12 月 20 日，北洋天青收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弗兰克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双方达成庭下和解，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由弗兰克公司承担。双方就前述纠纷已经不存在任何争议，弗兰克公司对北洋天青不再主张权利，上述资金冻结于 2023 年 1 月解除。

2.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审计报告日，本集团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7,553,520.00
1 年以内小计	57,553,520.00
1 至 2 年	10,152,00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7,705,52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705,520.00	100.00	2,744,834.87		64,960,685.13	52,907,920.00	100.00	1,452,309.51		51,455,610.49
其中：										
账龄组合	67,705,520.00	100.00	2,744,834.87		64,960,685.13	52,907,920.00	100.00	1,452,309.51		51,455,610.49
合计	67,705,520.00	/	2,744,834.87	/	64,960,685.13	52,907,920.00	/	1,452,309.51	/	51,455,610.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67,705,520.00	2,744,834.87	4.05
合计	67,705,520.00	2,744,834.87	4.0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52,309.51	1,292,525.36	0.00	0.00	0.00	2,744,834.87
合计	1,452,309.51	1,292,525.36	0.00	0.00	0.00	2,744,834.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海尔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19,588,000.00	1年以内	28.93	315,366.80
青岛蓝鲸科技有限公司	14,464,000.00	2年以内	21.36	1,887,646.40
郑州海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742,000.00	1年以内	9.96	108,546.20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5,180,000.00	1年以内	7.65	83,398.00
青岛海尔电冰箱有限公司	4,780,000.00	1年以内	7.06	76,958.00
合计	50,754,000.00	—	74.96	2,471,915.4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2,918,353.69	37,918,353.69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67,187,226.29	344,189,537.84
合计	400,105,579.98	382,107,891.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关联公司间的往来借款利息	32,918,353.69	37,918,353.69
合计	32,918,353.69	37,918,353.69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000,000.00
1 年以内小计	25,000,000.00
1 至 2 年	2,190,440.96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40,000,000.00
合计	367,190,440.96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借款	365,000,000.00	340,000,000.00
关联往来	2,000,000.00	4,000,000.00
保证金	107,513.88	107,513.88
代垫费用	82,927.08	82,927.08
合计	367,190,440.96	344,190,440.96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0.00	903.12	0.00	903.1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0.00	2,311.55	0.00	2,311.5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0.00	3,214.67	0.00	3,214.6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367,000,000.00	1年以上	99.95	0.00
北京北人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7,513.88	1年以上	0.03	3,214.67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82,927.08	1年以上	0.02	0.00
合计	/	367,190,440.96	/	100.00	3,214.67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77,330,040.36	0.00	1,377,330,040.36	1,239,348,125.05	0.00	1,239,348,125.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377,330,040.36	0.00	1,377,330,040.36	1,239,348,125.05	0.00	1,239,348,125.0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760,104,096.95	137,981,915.31	0.00	898,086,012.26	0.00	0.00
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42,044,028.10	0.00	0.00	142,044,028.10	0.00	0.00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	337,200,000.00	0.00	0.00	337,200,000.00	0.00	0.00
合计	1,239,348,125.05	137,981,915.31	0.00	1,377,330,040.36	0.00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	454,601.78	0.00	212,991.15	0.00
合计	454,601.78	0.00	212,991.15	0.0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422.4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53,416.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280,000.00	

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03,889.12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5,962.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1,509.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06,647.14	
合计	2,140,533.2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0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0	-0.06	-0.0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俊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8月1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